

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文件

ᠬᠢᠰᠢᠬᠤᠲᠦ᠋ᠨ ᠲᠦ᠋ᠭᠦᠨ ᠲᠦ᠋ᠭᠦᠨ ᠲᠦ᠋ᠭᠦᠨ ᠲᠦ᠋ᠭᠦᠨ ᠲᠦ᠋ᠭᠦᠨ ᠲᠦ᠋ᠭᠦᠨ ᠲᠦ᠋ᠭᠦᠨ

克政字〔2026〕62号

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克什克腾旗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直各委办局，各企事业单位：

《克什克腾旗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已经克什克腾旗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

2026年6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克什克腾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6月17日印发

克什克腾旗国民经济和社会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026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篇 立足新起点，奋力开创现代化克旗建设新局面	1 -
第一章 发展基础	1 -
第二章 发展环境	8 -
第一节 宏观环境	8 -
第二节 发展机遇	10 -
第三节 风险挑战	12 -
第三章 总体要求	13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3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4 -
第四章 发展目标	15 -
第二篇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造民族团结进步典范	20 -
第一章 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	20 -
第一节 健全贯彻主线要求体制机制	20 -
第二节 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	20 -
第三节 传承发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21 -
第二章 大力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21 -
第一节 深化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22 -
第二节 持续推进城市民族工作	22 -
第三节 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	23 -
第三章 提升民族事务治理能力水平	23 -
第一节 推动民族事务依法治理	23 -
第二节 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	24 -

第四章 汇聚同心共筑中国梦强大合力	24 -
第一节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24 -
第二节 推进法治克旗建设	25 -
第三篇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持续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25 -
第一章 全力打好两大沙地歼灭战	26 -
第一节 稳步推进荒漠化综合治理	26 -
第二节 推进生态特色产业发展	27 -
第三节 加强林草资源保护管理	27 -
第二章 扎实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28 -
第一节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28 -
第二节 实施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28 -
第三节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29 -
第三章 巩固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30 -
第一节 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30 -
第二节 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	31 -
第三节 强化环境管理和风险防控	31 -
第四章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32 -
第一节 构建碳排放双控机制	32 -
第二节 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	32 -
第三节 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33 -
第四节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33 -
第四篇 推动农牧产业转型，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35 -
第一章 增强粮食等重要农畜产品保供能力	35 -
第一节 稳步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35 -

第二节 保障重要农畜产品稳定供给	36 -
第三节 推进农业新质生产力发展	36 -
第二章 推进农牧业产业化发展	37 -
第一节 优化农牧业区域发展布局	37 -
第二节 构建现代农牧业产业体系	38 -
第三节 推动农畜产品品牌建设	40 -
第四节 提升现代农牧业经营体系	40 -
第三章 扎实推进和美乡村建设	41 -
第一节 完善农村牧区基础设施网络	41 -
第二节 全面改善农村牧区人居环境	42 -
第三节 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	42 -
第四章 健全农牧民增收长效机制	43 -
第一节 全面深化农村牧区改革	44 -
第二节 促进农牧民持续稳定增收	44 -
第三节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45 -
第五篇 锻强工业经济筋骨，夯实旗域经济发展支撑	45 -
第一章 构建现代化工业体系	46 -
第一节 做强矿产冶金产业	46 -
第二节 推动化工产业提质增效	48 -
第三节 推动新能源产业蓬勃发展	49 -
第二章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50 -
第三章 提升工业园区发展质效	51 -
第一节 优化工业园区产业布局	51 -
第二节 提升工业园区承载能力	52 -

第六篇 健全现代服务业体系，推动文化旅游深度融合	- 52 -
第一章 推动旅游业提质扩容	- 52 -
第一节 规范旅游市场环境	- 53 -
第二节 整合全域旅游资源	- 53 -
第三节 提升文旅业态品质	- 54 -
第四节 完善旅游配套设施	- 56 -
第五节 强化宣传推广力度	- 56 -
第二章 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 57 -
第一节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化发展	- 57 -
第二节 加快生活性服务业多样化发展	- 59 -
第七篇 聚力扩大有效需求，加速释放消费投资潜能	- 60 -
第一章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	- 60 -
第一节 调整优化投资结构	- 60 -
第二节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 61 -
第三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 61 -
第二章 挖掘释放消费潜能	- 62 -
第一节 提档升级传统消费	- 62 -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型消费	- 63 -
第三节 挖掘农村牧区消费潜能	- 63 -
第四节 优化消费促进机制	- 64 -
第三章 完善现代基础设施体系	- 64 -
第一节 构建综合立体交通体系	- 64 -
第二节 提升能源供给保障能力	- 65 -
第三节 提高水安全保障水平	- 66 -

第四节 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	66 -
第八篇 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67 -
第一章 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67 -
第一节 加强科技创新投入	67 -
第二节 推动产业创新突破	68 -
第三节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	68 -
第二章 构建科技创新支撑体系	69 -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69 -
第二节 推进创新平台载体建设	70 -
第三节 健全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70 -
第三章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70 -
第一节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	71 -
第二节 强化科技人才培养	71 -
第三节 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72 -
第四章 推进数字克旗建设	73 -
第一节 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	73 -
第二节 促进数字产业化发展	73 -
第三节 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价值化	74 -
第九篇 持续深化改革开放，充分激发经济发展活力	74 -
第一章 增强经营主体活力	75 -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75 -
第二节 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75 -
第二章 融入共建全国统一大市场	76 -
第一节 提升要素市场化配置效率	76 -

第二节 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76 -
第三节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77 -
第四节 健全社会信用体系	77 -
第三章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78 -
第一节 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78 -
第二节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78 -
第四章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79 -
第一节 对接融入区域发展战略	79 -
第二节 促进外贸外资稳健发展	79 -
第三节 提升招商引资质效	80 -
第十篇 全力推动新型城镇化，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格局	81 -
第一章 构建协调有序的城镇体系	81 -
第一节 优化城镇空间布局	81 -
第二节 促进中心城区集约高效发展	82 -
第三节 推动苏木乡镇特色化发展	82 -
第二章 推进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84 -
第一节 加快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	84 -
第二节 提升城市宜居水平	85 -
第三节 推进城市精细化治理	85 -
第三章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	86 -
第一节 推进农牧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87 -
第二节 促进城乡要素有序流动	87 -
第三节 推动公共资源合理配置	87 -
第十一篇 推进文化强旗建设，切实增强文化软实力	88 -

第一章 筑牢思想文化根基	88 -
第一节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89 -
第二节 提升公民素质素养	89 -
第二章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90 -
第一节 加强优秀传统文化保护	90 -
第二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91 -
第三节 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	91 -
第四节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	92 -
第十二篇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不断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93 -
第一章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93 -
第一节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	93 -
第二节 多渠道促进就业创业	94 -
第三节 健全劳动权益保障机制	94 -
第二章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95 -
第一节 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	95 -
第二节 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96 -
第三节 加强教育现代化保障	97 -
第四节 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创新	98 -
第三章 推进健康克旗建设	100 -
第一节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100 -
第二节 完善优质医疗服务网络	100 -
第三节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101 -
第四节 推动中蒙医药传承发展	102 -
第五节 提高人民健康素养	102 -

第四章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103 -
第一节 健全生育支持和服务体系	104 -
第二节 推进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	104 -
第五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105 -
第一节 构建可持续社会保险制度	105 -
第二节 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	106 -
第三节 构建新型住房保障体系	106 -
第六章 保障特殊人群合法权益	107 -
第一节 促进妇女儿童全面发展	107 -
第二节 健全青少年发展体系	108 -
第三节 完善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	108 -
第四节 健全退役军人保障制度	109 -
第十三篇 高效统筹发展和安全，构建高水平安全格局	109 -
第一章 切实维护国家安全	110 -
第一节 筑牢政治安全防线	110 -
第二节 夯实经济安全基础	110 -
第二章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111 -
第一节 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111 -
第二节 持续筑牢安全生产屏障	111 -
第三节 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112 -
第四节 健全完善应急管理体系	113 -
第三章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114 -
第一节 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114 -
第二节 创新社会治理方式	115 -

第十四篇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奋力实现规划目标任务 - 115 -

第一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 115 -

第一节 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 116 -

第二节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 116 -

第三节 引领广大干部担当作为 - 117 -

第二章 健全规划实施全周期推进机制 - 117 -

第一节 加强规划统筹衔接 - 117 -

第二节 提升规划实施质效 - 118 -

第三节 加强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监督 - 118 -

克什克腾旗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克什克腾旗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旗委、旗政府战略意图，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经营主体的行为导向，是全旗人民的共同愿景。

第一篇 立足新起点，奋力开创现代化克旗建设新局面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承前启后的关键时期，也是向更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的机遇窗口期。必须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强短板弱项，努力推动克什克腾旗经济社会实现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发展。

第一章 发展基础

“十四五”期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旗委、旗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旗上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赤峰市委工作要求，着力办好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赋予内蒙古建设“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的五大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扎实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增进民生福祉，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全旗经济社会实现平稳健康发展。“十四五”规划提出的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基本达成，为“十五五”时期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克旗新篇章打下坚实基础。

——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十四五”以来，克什克腾旗始终坚持将抓经济、促发展作为全旗经济社会发展的中心任务，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全旗经济呈现稳中向好态势。地区生产总值由 2020 年的 125.15 亿元增长至 2025 年的 175.4 亿元，年均增长 5%；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18.9%，重大项目投资支撑作用明显；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41 亿元，年均增长 5.9%，财政保障能力不断提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32 亿元，年均增长 7.3%，消费市场活力持续释放；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实现 40534 元和 19710 元，年均分别增长 5.5%和 7.7%，增速高于经济增长水平，城乡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

——产业体系加速构建。“十四五”以来，克什克腾旗高效推进农牧业提质、工业倍增和服务业培优，三次产业结构比由 2021 年 17.0: 43.3: 39.7 优化调整为 18.5: 36.7: 44.8，现代化产业体系基本形成。聚焦“地、水、种和粮、肉、奶”6 项重点，积极开展“打基础、筑链条、树品牌”三项工作，推动现代农牧业量质双升。全旗粮食产量稳定在 6 亿斤以上，新建高标准农田 40.7 万亩，成功跻身国家产粮大县行列；全旗肉牛肉羊存栏 250.1 万头只，肉牛、肉羊改良率达到 97%以上，克什克腾“羊联体”成功入选自治区肉羊产业发展典型模式，昭乌达肉羊养殖规模突破 85 万只；设施农业利用率达到 95.8%，优质农畜产品精深加工转化率达 85%，“三品一标”产品总数达 71 个，全旗农畜产品销售额从 2020 年 5 亿元增至 8 亿元左右。国家现代农

业产业园顺利通过农业农村部认定，并作为“三品一标”典型案例在全国范围内推广。聚焦打造矿产冶金、新能源、化工及三者耦合发展产业集群，深入实施“工业倍增”和找矿突破行动，工业经济实现稳步增长。全旗 36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突破 200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 77.3%。银都、拜仁、金都等 10 个尾矿库技改升级工程有序推进，亚洲储量最大的维拉斯托锂锡多金属矿选厂项目全面开工，全区首个以“联营入股”方式获批建设用地手续的矿业项目—东晟矿业巴彦乌拉银多金属矿开工建设。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投资 132 亿元实施新能源项目 6 个，蒙能 100 万千瓦风储基地项目基本实现全容量建成；芝瑞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完成总工程量的 66%；兴龙 20 万千瓦风电项目当年开工即并网发电，成为国内首个使用陆上最大单机 10 兆瓦风机项目。截至 2025 年底，全旗已建成并网新能源装机规模 266 万千瓦。大唐煤制天然气两期项目达产，形成国内煤制天然气项目最大产能。工业园区发展稳中有进，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有序推进，化工园区、综合产业园、农畜产品加工园三个片区协同发展格局基本形成，总产值达到 160 亿元，化工园区顺利完成认定，安全风险等级“评 C 晋 D”。聚焦现代化商业体系建设和打造全域全季旅游格局持续发力，着力推动现代服务业培优育强，全旗限上贸易单位达 41 家，外贸、外资、跨境电商先后实现“3 破零”，兴安银铅冶炼公司获批设立全市首个公用型保税仓库。按照“规范、整合、提升”的思路，常态化开展旅游业规范整治，

高标准推进景区集群规划整合，文旅市场活力持续释放，“十四五”以来累计新建旅游公路 145 公里、改造提升 420 公里，成功打造“乌兰布统草原音乐节”、“达里湖冬捕旅游季”、“金秋银冬摄影大赛”等文旅 IP，克什克腾世界地质公园荣获“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公园网络 2025 年度最佳实践奖”，热水塘温泉小镇成功获评自治区级旅游度假区，阿斯哈图石林景区荣获“国家级文明旅游示范单位”称号，中国北疆风景大道达达线获评 2024 年“行在乡村游在路上”最美自驾精品路，成功获评自治区旅游名县。

——生态屏障更加牢固。“十四五”以来，克什克腾旗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高效完成“三区三线”划定和基本草原调整，植树造林、草原建设、“蚂蚁森林”、村庄绿化等工作有序推进，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试点全面完成。全力推进两大沙地歼灭战，形成了“政府主导、央企助力、多元资本投入、群众参与、生态保护与经济效益共赢”的治沙模式，完成沙地治理任务 240 万亩，苗木培育规模达 2 亿株，林下经济、沙棘种植等产业面积超 17 万亩，境内重度及以上沙地全部得到治理。中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工作成效显著，一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得到解决，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阶段性成效，经棚镇城区环境空气质量全部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年均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在 94.5% 以上，全旗境内无

黑臭水体，水环境和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水平持续提升，农业面源污染得到有效控制，全旗生态环境质量总体向好，累计获得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达 8.16 亿元。

——**改革创新持续深化。**“十四五”以来，克什克腾旗以抓改革、促创新为根本动力，持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强化科技创新支撑，各类经营主体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得到充分激发。政务服务环境高效便捷，“无差别”综窗受理改革任务如期完成，“涉企一件事”、“惠企政策”、“项目服务”全部纳入企业服务专区，政务服务大厅无差别受理率达 85%，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 99.6%。“跨域通办”拓展到 13 个地区，实现“异地代收代办、全程网办”。全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实行“一企一策一团队”服务机制，增设“诚信建设投诉”窗口，充分发挥 12345 热线和“蒙企通”平台作用，企业诉求解决率、企业满意度均达到 95%以上。科技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全旗现有科技平台载体 53 家，纳入高层次人才 167 人，入选自治区“专精特新”库中小企业 2 家，先后与 20 余所高校、科研机构建立科技合作关系，累计投入科技创新研发经费 5.1 亿元，园区企业累计获得发明专利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5 项。产业数字化转型稳步推进，开展全旗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评估诊断工作，光大矿业、金都矿业、兴安银铅 3 家企业获得两化融合管理体系 A 级认定证书。招商引资工作成效显著，2021—2025 年共实施招商引资项目 388

项，累计到位国内（区外）资金 275.05 亿元。

——城乡面貌焕发新颜。“十四五”以来，克什克腾旗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聚力夯基础、补短板、促融合，城乡品质提档升级。集通铁路电气化改造项目全线贯通，乌兰布统、阿斯哈图通用机场具备通航运营条件，经乌高速、公经高速开通运行，国道 303 至省道 105 连接线旅游公路建成通车，国省干线公路提质改造和“四好农村路”工程全部完工，“2345+N”公路体系基本形成，入选全国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创建县。市政设施不断完善，有序实施东山排水、经二街、步行街、园林路道路及地下管网工程、温暖工程，改造完成背街小巷 21 条、老旧小区 100 个，建设停车场 18 处，实施房地产开发项目 8 项，常态化开展市容环境秩序整治，城市功能品质全面提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58.35%。农村牧区环境有效改善，稳步推进农村牧区路水电网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开展农村牧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和低收入家庭危房改造工作，持续推行“五带五有”庭院经济模式，累计完成厕改 5304 户，供水工程维修养护 136 处，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68%，行政村生活垃圾收运覆盖率达到 100%，完成全旗 13 个苏木乡镇政府所在地开通 5G 基站工作。经棚镇入选创建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镇，关东车村、东升村、小红山子嘎查和联丰村入选创建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嘎查村。

——民生福祉有力提升。“十四五”以来，克什克腾旗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在发展中不断保障和改善民生，群众满意度

和获得感明显增强。就业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建成就业公共服务站点 26 个、零工市场 1 处，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克旗电工”入选自治区级劳务、培训双品牌，建设自治区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1 处。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十四五”期间，全旗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 96%，医保参保率保持在国家要求的 95%以上，基本实现应参尽参、应保尽保。教育“翻身仗”取得阶段性胜利，成功创建国家级第一批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旗”，义务教育阶段成绩连续 11 年位居全市前列，职业中学获评区级“双高双优”院校和劳务品牌，教育数字化经验做法入选中组部党建典型案例。医疗服务能力不断增强，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公立医院“五大中心”建设全面进行，4 所卫生院达到“全国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推荐标准，国家卫生旗创建通过自治区现场评估，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完成现场验收。公共文化服务普惠共享，全旗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和综合文化站、文体活动中心实行免费开放，苏木乡镇文化站和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均为 100%。养老托育高质量发展，建成苏木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 9 处，全旗公办养老机构入住率达 75%，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100%，暖颐阳老年公寓获评全国医养结合示范机构；完成自治区社区托育试点机构——“云杉社区萌宝驿站托育服务中心”建设，“全旗医育结合”签约率达 100%。

——发展安全统筹推进。“十四五”以来，克什克腾旗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全旗

社会大局平稳有序。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根植人心，常态化开展“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群众教育，打造各级各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 20 余处，巴彦查干苏木等 5 家单位被评为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桦木沟国家森林公园景区等 35 家单位被评为全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各行业领域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等级生产安全事故，全旗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严格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持续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在全区率先建成旗县级应急救灾物资储备中心。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治安和刑事案件数量呈下降趋势。狠抓矛盾纠纷化解和信访积案治理，通过实施智慧法院应用、成立多元联动调解室、创建“5+N”大调解工作机制，建立 172 个“共享法庭”，累计化解信访事项和问题 562 件，人民群众安全感不断提升。

第二章 发展环境

“十五五”时期，是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第一阶段任务、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黄金发展五年，是我国迈向 2035 年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关键时期。“十五五”时期，将面临世界经济急剧变化、规则剧变、战略定位与实际执行反差等新挑战，要站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全面视角，认清形势，抓住机遇，应对挑战，加快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宏观环境

从国际看，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大国间的博弈不断加剧，地缘政治风险不断积聚，经济全球化逆流涌动，经贸、科技、金融、军事等各方面的竞争激烈，世界经济仍将在中低速增长区间徘徊，非市场因素深度嵌入国际产业分工，不确定不稳定难预料因素明显增多。同时，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国际产业链供应链调整优化，“一带一路”扎实推进，既带来无限可能，也带来前所未有的挑战。

从国内看，我国正处在跨越中等收入、迈向高收入国家行列的关键阶段。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四中全会擘画了“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蓝图，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注入强劲动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加快发展，“两重”、“两新”政策效应持续释放，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但同时，我国经济回升基础尚不稳固，传统动能增长空间收窄，有效需求不足制约经济循环，农业农村现代化亟待加速，人口老龄化、少子化问题突出，民生保障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面临诸多挑战，也成为影响“十五五”发展的重要因素。

从自治区看，习近平总书记再次亲临内蒙古考察，提出“在建设‘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上展现新作为”，为内蒙古发展指明前进方向、提供根本遵循。自治区党委着眼于全国大局，立足于内蒙古实际，提出“八个新”主要目标和13项重点任务，明确了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建设

的具体任务举措。同时，三年新冠疫情冲击尚未完全修复，长期积累的深层次矛盾加速显现，结构性问题与周期性矛盾交织叠加，发展基础薄弱、新旧动能转换不快、需求走弱结构失衡、重点领域安全风险隐患等问题也制约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从赤峰市看，作为自治区人口第一大城市，赤峰市大力推动农牧业增效提质、工业转型升级，加速融入全国经济大局，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自治区高度重视赤峰在蒙东地区的重要战略地位，支持建设区域性中心城市，赋予其引领辐射带动蒙东高质量发展的使命。市委、市政府科学研判赤峰发展的阶段性特征，明确了“七个更大”奋斗目标、“五市五区”建设和 11 个方面重点任务，为建设好现代化赤峰谋划了实践路径。

第二节 发展机遇

国家层面高度重视内蒙古发展为克旗发展注入强大动力。2023 年 6 月，习近平总书记第 4 次到内蒙古考察，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内蒙古各族人民的深情关怀、对内蒙古工作的高度重视。国务院印发《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为“十五五”时期乃至更长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行动指引。国家各部委出台含金量高、覆盖面广、针对性强的配套政策措施，支持内蒙古高质量发展，为克旗发展提供强大动力，需把政策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

多重区域发展战略叠加效应为克旗开放合作拓展广阔空间。随着“一带一路”、中蒙俄经济走廊、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京

津冀协同发展、西部大开发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特别是赤峰市正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克旗在承接产业转移和区域合作方面将大有可为。克旗地处赤峰、锡林郭勒盟和承德三个城市中心地，毗邻京津冀和辽宁，区位优势明显，“十五五”时期，应发挥战略叠加和区位优势，搭建开放合作新平台，畅通对外交流新通道，加快承接产业转移，构建区域开放合作新格局。

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为克旗矿业经济振兴提供有力支撑。2023年，国家启动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未来五年，我国矿产资源需求仍将保持高位，克旗矿产资源丰富，境内发现金属矿、非金属矿种38个，拥有长江以北最大的铁锡多金属共生矿、国内已探明的第二大银多金属矿及亚洲最大的硬岩型锂矿、长江以北最大的单体锡矿。“十五五”时期，要充分利用矿产资源富集优势，聚焦优势矿种勘查开发、非金属资源开发利用，培育壮大特色支柱产业，加大资源开发和整合力度，积极承接引进矿业项目，推进矿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双碳”战略下新能源产业发展为克旗绿色转型提供发展路径。在“双碳”目标引领下，以新能源为主的绿色经济体系迎来快速发展机遇期。克旗水、风、光清洁能源富集，风能资源储量大、开发利用价值高，在发展清洁能源方面潜力较大。“十五五”时期，依托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建设，抢抓新能源跨越发展契机，聚焦清洁能源赛道，加快推动新能源与冶金、化工等

产业耦合发展，提升新能源就地消纳转化能力，实现清洁能源建设与生态保护良性互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为克旗释放文旅消费潜力提供市场保障。坚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使发展更多依靠内需特别是消费需求拉动，是习近平经济思想的重要内容。当前，服务型消费特别是文旅体育消费已成为扩大内需的重要引擎。克什克腾旗是全国首个以行政区划命名的世界地质公园，自然风光旖旎，历史文化底蕴深厚，被誉为“内蒙古缩影”和“首都御花园”，文旅产业发展前景广阔、潜力巨大。“十五五”时期，依托丰富自然资源和独特地域文化、民族文化，聚焦“全域、全季”发展理念，持续深化“文旅+”跨界融合，推出具有地方特色的文旅、康养、体育产品，全面打响“自在旅程 克什克腾”四季旅游品牌。

第三节 风险挑战

经济增长面临较大压力。当前，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重构深化。国内总量问题与结构矛盾并存，有效需求不足，投资增长受制约，居民消费能力和意愿不强，行业分化、冷热不均，传统行业企业面临较多困难。国内大循环还存在堵点，要素有序流动仍受到制约。我旗经济总量偏小、产业层次偏低、人均水平不高、质量效益不佳等问题仍然突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可能拉大我旗与发达地区的差距。

区域竞争加剧与虹吸效应影响。全国统一大市场加速构建背景下，大城市和城市群成为经济增长主要引擎，加剧了区域发展

不平衡。克旗区位优势明显，但中心城区辐射带动能力不足，面临周边大城市虹吸效应，导致各类优质要素进一步向发达地区集聚。此外，各旗县区产业定位趋同，同质化竞争严重，若缺乏差异化、特色化优势，可能陷入低效竞争，削弱特色产业集聚效应。

资源要素配置瓶颈制约。我旗土地资源有限性与产业扩张需求矛盾显现，工业用地低效问题亟待解决。同时，科技创新对产业转型的引领支撑作用有限，缺少高能级创新平台、关键核心技术和高端人才。此外，地方财政能力有限，尽管通过特别国债、专项债、中央预算内资金等渠道争取项目支持，但部分重大项目仍需外部资金和政策倾斜，制约了经济增长空间。

综合判断，“十五五”期间国内外形势可能发生巨大变化，高质量发展面临不少挑战，要认清现实、坚定信心，未来五年仍是爬坡过坎、转型升级的攻坚期，更是厚积薄发、大有可为的机遇期。全旗上下要牢牢把握国家、自治区、赤峰市赋予的重大使命任务，团结一心、奋楫前行，开创克旗高质量发展新境界。

第三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铸牢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继续坚持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深入实施“生态立旗、工业强旗、农牧优旗、文旅兴旗、民生稳旗”五大战略，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各族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努力在建设“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中展现更大担当、实现更大作为，呵护好模范自治区崇高荣誉，确保同全国全区全市一道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上取得决定性进展。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落实到现代化建设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人民至上。始终把人民利益放在最高位置，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让现代化建设

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坚持高质量发展。把高质量发展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克旗的首要任务，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新动能，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推动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推进深层次改革，加强改革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扩大高水平开放，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强化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第四章 发展目标

“十五五”时期，要为与全国全区全市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

义现代化奠定决定性基础。全旗经济社会发展的具体目标是：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建设取得显著成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全面贯彻，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任务深入贯彻落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深入推进，理论研究、阵地建设取得重要成果，群众活动、宣传宣讲更加富有成效，各族群众“五个认同”明显增强，交往交流交融更加深入。

——综合经济实力实现显著提升。经济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主要经济指标增速不低于全市平均水平。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农牧业产加销一体化水平持续提升，工业链式耦合发展深入推进，全域全季旅游格局更加成熟，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加快构建，新质生产力发展取得实质性突破。

——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显著进展。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环境治理体系更加健全，两大沙地歼灭战全面打赢，生态建设成果持续巩固，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深入推进，水资源节约利用能力不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快形成，如期实现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生态系统稳定性明显增强。

——科技创新能力实现显著增强。科技创新投入力度不断加大，科技创新主体和平台持续壮大，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能力大幅提升，科技应用和服务产业发展能力持续加强。创新驱动作用充分发挥。

——深化改革开放取得显著突破。按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

精神谋划部署的改革任务如期完成，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更多实质性进展，更多群众和企业可感可及的微改革事项落实落地。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经营主体活力有效激发。深度融入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高水平对内对外开放格局基本形成。

——人民生活品质实现显著改善。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一体推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更有保障，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健全，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养老、住房等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持续提高，城乡发展、居民生活和收入水平差距持续缩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社会文明进步取得显著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文化事业和文体活动繁荣发展，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利用持续加强，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公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

——安全保障能力实现显著加强。社会治理和公共安全治理效能明显提高，重点领域风险有效防范，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增强，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平安建设、法治建设、诚信建设达到更高水平。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二〇三五年全旗综合经济实力大幅跃升，经济总量、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收入迈上更高台阶，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更加深入人心，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

显的实质性进展，为自治区“两个继续走在前列”和赤峰市“重振雄风、再塑辉煌”作出更大贡献，与全国全区全市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专栏 1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型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5 年	2030 年	年均/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	5.3	—	6	预期性
	2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8.35	62	—	预期性
创新驱动	3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	10	预期性
	4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0.35	0.4 以上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5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5.3	—	5.5 以上	预期性
	6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893	—	800	预期性
	7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1	11.7	—	约束性
	8	每千人口拥有医护 人员数	执业医师数	人	4.01	4.3	—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	人	3.46	4	—	预期性
	9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	79	80	—	预期性
	10	三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		%	—	—	〔5.5〕	预期性
	11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9	80	—	预期性
	12	城市细颗粒物（PM _{2.5} ）浓度		ug/m³	13	达到赤峰市要求	—	约束性
	13	优良水体比例		%	25	达到赤峰市要求	—	约束性
	14	森林覆盖率		%	32.1	32.2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15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34.1	—	达到赤峰市要求	约束性
注：①〔〕内为 5 年累计数。②2025 年数据中“—”为待自治区正式发布的数据。								

第二篇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造民族团结进步典范

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和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把主线要求具体深入地贯彻落实到全旗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各项工作中，有形有感有效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第一章 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

着眼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不断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奠定坚实的精神和文化基础。

第一节 健全贯彻主线要求体制机制

强化各级党委（党组）和领导干部的主线意识，严格落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责任制和工作协调机制。完善贯彻主线要求审核评估备案机制，制定发展规划、发展政策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基本前提。健全各族群众共享资源开发、产业发展、项目建设等收益机制。将主线要求融入历史文化宣传、公共基础设施、标志性建筑、旅游景观陈列等各个方面，突出各民族共有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

第二节 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

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纳入我旗党员教育、干部教

育、国民教育、社会教育全过程，贯穿于学校、单位、家庭、社会各方面，有计划、分批次、持续性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活动。深入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牧区、进学校、进连队、进宗教活动场所、进网络，做到全方位、多渠道、广覆盖。充分利用“两月一周”等节点，大力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教育和社会实践活动，让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民族团结进步理念入脑入心。深入挖掘各民族文化中的民族团结进步思想内涵和守望相助理念，实现个人、社会、民族、国家价值观的内在统一，巩固各族群众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第三节 传承发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深入开展“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群众教育，广泛开展“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主题活动。坚持用文化浸润民族团结，办好民族体育赛事和各类民族文化活动，搭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平台。深入挖掘全旗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中的民族团结内涵，挖掘地区发展史中涌现出的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故事，讲好民族团结进步故事。全面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坚定不移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确保少数民族学生掌握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尊重、支持各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学习和使用。

第二章 大力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深入实施促进各族群众交往交流交融“三项计划”，着力推进城市民族工作，促进各族群众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

第一节 深化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工作，选树宣传一批区域类、行业类典型，继续争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旗。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赤峰市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典型示范项目。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旅游路线，全力推动“民族团结+文旅融合”模式，加强对景点景区讲解词、展陈的规范和人员的培训力度。广泛开展跨区域青少年交流活动，有形有效推动各族青少年交往交流。培育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典型示范项目，开展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宣传教育等活动，积极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逐步实现各民族在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的全方位嵌入，创造更加完善的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

第二节 持续推进城市民族工作

建立健全城市民族工作机制，全面推广“城市民族综合服务体”工作模式，加强各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让城市更好接纳各族群众、更好融入城市社区，积极打造城市民族工作典型社区。完善就业、医疗、教育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政策措施，确保少数民族群众在城市中享有平等权利和机会。组织动员全旗各地区各部门聚焦社区、机关、学校、企业等重要阵地，开展各类

主题活动，促进各族群众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

第三节 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

管好用好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聚焦民族特色产业发展、民族手工业融合创新、基础设施改善等重点任务，加强项目库建设，集中实施典型项目，开展资金使用和项目成效评审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成效。加强民贸民品企业服务管理，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贯穿民贸民品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严格民贸民品企业筛选申报和动态管理，广泛宣传落实流动贷款贴息政策，提升服务民贸民品企业质量。持续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乡村振兴心连心”活动，动员引导民贸民品企业深度参与乡村振兴。

第三章 提升民族事务治理能力水平

坚持守正创新、与时俱进，依法治理民族事务，不断推动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用法治保障民族团结。

第一节 推动民族事务依法治理

健全民族工作法规体系，加强民族政策法规执行情况监督检查，依法妥善处理涉及民族因素的案事件。加强民族法治宣传普及教育，引导各族群众增强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持续推动民族事务治理纳入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与网格化治理、“三治融合”紧密结合，推行“互联网+社会治理”、“网格+网络”等管理技术，打通民族事务基层治理的“最后一

公里”。坚决反对一切形式的民族歧视，坚决打击破坏民族团结和制造民族分裂的违法犯罪行为。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技术手段，提升民族事务治理智能化水平。

第二节 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

引导各族群众自觉按法律办事，明确各族群众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的权利，确保各民族在政治参与、经济发展、文化传承等方面平等享有权利、平等履行义务。确保各族儿童在入学机会、教育资源分配等方面享有平等权利。健全完善防范化解民族领域风险隐患工作机制，通过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多种方式，有效化解涉及民族因素的矛盾纠纷。优化法律援助流程，让各族群众在法治阳光下共享公平正义。

第四章 汇聚同心共筑中国梦强大合力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着眼强化共同性、增强向心力、提高凝聚力，巩固发展共同团结奋斗的良好局面。

第一节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强化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监督，健全人大议事规则和论证、听证、评估、评议制度，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健全协商互动、意见表达

和凝聚共识机制，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巩固提升群团改革成果，更好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联系服务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健全基层民主制度和体系，拓宽嘎查村（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基层各类组织和群众有序参与基层治理渠道。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落实党管武装制度，深化国防教育，提升动员能力，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

第二节 推进法治克旗建设

持续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教育培训、研究阐释。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优化政府职责体系和组织结构，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定期组织全旗行政执法部门开展业务培训。加强政务公开和信息化建设。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完善司法惩戒和错案责任追究机制。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强化对司法活动的制约监督，促进司法公正。扎实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深入开展“九五”普法工作，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强化基层法治保障，落实“1名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的“1+N”行动，进一步完善苏木乡镇公共法律服务站建设。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

第三篇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持续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增强绿色发展动能。

第一章 全力打好两大沙地歼灭战

统筹推进沙化土地综合治理和林草生态修复，抓好“三北”工程六期十年窗口期，坚持因地制宜、因害设防，全面打赢打好两大沙地歼灭战。

第一节 稳步推进荒漠化综合治理

坚决抓好生态治理“两个转变”，提标升级“治理提速、管护有效、产业协同”防沙治沙 3.0 版本，深入实践“以路治沙、光伏治沙、生态治沙、央企治沙”等多种治沙举措，突出抓好央企治沙、“三北”工程等项目建设。加强已治理区域封禁保护，健全并完善“五方共管”、执法监管、群众自管等管护体系。持续加大浑善达克沙地、科尔沁沙地、西拉沐沦河流域和达里湖流域等重点沙化区域综合治理力度，推广应用草方格固沙、灌草结合等先进技术，科学有序地推进沙化土地治理进程，逐步恢复沙区林草植被，全面提升森林草原质量。按照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和立足沙化程度先难后易的治理原则，对于中度及以上沙化严重区域，采取人工造林、工程固沙、人工种草、封沙（山）育林、草原改良和围栏封育等综合治理措施；对于轻度沙化区域，采用

禁牧休牧和政策宣传引导等措施自然修复，到 2030 年，确保全旗沙化土地区域生态功能基本恢复，林草资源生态功能发挥趋于稳定。

第二节 推进生态特色产业发展

大力发展经济林、饲料林、耐旱经济作物种植、林下中草药复合经营为主要特征的生态友好型经济，注重植入沙葱、金莲花、沙棘、麻黄、大扁杏等产业元素，积极开展林药生态种植、野生抚育和仿野生栽培，实现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兼顾。科学利用沙区灌木资源，因地制宜发展羊草、披碱草、老芒麦、紫花苜蓿等多年生人工草地，建设优质牧草基地。培育发展沙区特色旅游业，打造沙漠田园综合体，开发沙漠星空露营、沙地越野骑行、荒漠徒步、科普教育体验等休闲旅游产品。推动林业与森林旅游产业协同发展，科学布局森林康养、森林徒步、森林体验、森林食疗、森林民宿等业态。探索“国有企业+三位一体合作社”生态产业联合经营模式，同步全力开展种植经营主体招商引资，到 2030 年，力争林业三产产值达到 10 亿元左右。

第三节 加强林草资源保护管理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优化森林资源布局，科学划定天然林、生态公益林等基本林地集中保护区，构建生态防护林、景观生态林等林网体系。严格执行基本草原保护、禁牧休牧、草畜平衡制度，坚持保护优先，以草定畜，科学核定天然草地载畜量，严禁

超载过牧。加快构建林草支撑保障体系，强化防火通道和监控监测技术体系建设，持续抓好森林草原防火、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林草碳汇等工作，严厉打击毁林毁草违法行为。严格落实林草长制，积极推进现代国有林场建设，推动国有林场高质量发展。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引导林权规范有序流转，鼓励发展家庭林场等模式。

第二章 扎实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加快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不断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塑造山清水秀草美的生态空间。

第一节 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深入落实“三线一单”成果管控要求，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优化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保持重点生态功能区格局总体稳定。建立和实施常态化国土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监管机制，加强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等重要生态空间生态环境监管，持续开展“绿盾”等自然保护地监督工作。积极推动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配合开展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评估。

第二节 实施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做好湿地、水、林地、草原、沙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有序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强化退化草原修复、退化林修

复和低效林改造，加快非沙化土地的增绿扩绿。到 2030 年，争取草原植被盖度和森林覆盖率分别达到 56%和 32.2%。加强河湖流域保护治理，深入开展河湖生态缓冲带保护修复、水生植被恢复、河道自然形态重塑、河湖湿地水系连通等工程，提升水源涵养与保护能力，确保水土保持率达到 75%以上。持续开展历史遗留矿山综合治理，加强生产矿山边开采、边治理监管，全面开展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对重点区域实施综合治理工程，提升地质灾害防御能力。坚守矿产资源安全底线，正确处理好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规范矿山开采与资源保护，强化矿产资源高效利用。

第三节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建立健全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和数据库，在生物多样性优先区域、自然保护区等重点区域开展生态系统和重点物种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结合河流水质修复、水生植被构建、河（库）岸修复等生态工程建设，开展大鸨、蒙古郁金香等国家重点保护和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原生境的保护修复，建立生态廊道增强栖息地连通性。持续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法猎捕、贩卖野生动植物等违法犯罪行为。积极申报“世界地质遗产地名录”，打造世界地质公园研学基地，研发“腾”系列文创产品，力争顺利通过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地质公园再评估。

第三章 巩固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更加注重源头治理，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全面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第一节 深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聚焦重点领域和行业，强化细颗粒物（PM_{2.5}）与臭氧协同控制，紧盯挥发性有机物全过程管控。加强工业源、移动源和扬尘源系统管控，实施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强化秸秆资源化利用和有序禁烧。健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与差异化管控机制，开展多污染物协同治理，推进主要污染物工程减排。深入推进碧水保卫战。全面落实河湖长制，统筹水资源、水环境与水生态协同治理，推动河湖长制与国考断面达标深度衔接。推进达里湖等重点区域生态修复与综合治理。深入开展河湖“清四乱”、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河道采砂规范治理、黑臭水体排查、劣Ⅴ类水体排查整治等工作。完善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提升园区污水收集处理效能，落实化学需氧量、总磷等重点污染物减排任务。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保障饮用水水源水质安全。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推进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常态化开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和整治，严格用途变更环节的土壤环境监管，持续开展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强化农业面源污染

防治，推进化肥农药科学使用和农膜等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加强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和资源化利用。针对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实施差异化安全利用措施。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管理和分级防控。

第二节 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

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原则，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推动固体废物历史堆存总量与产生强度“双降”。推动工业固废源头减量，引导工业园区、工业企业降低产废强度。推动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大宗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强化危险废物信息化管理，实施尾矿库分级分类管理，推进尾矿库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加强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严守“一废一库一重”生态环境风险防控底线。逐步提高新污染物监管水平。

第三节 加快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履行好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落实党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度。落实企业污染治理、损害赔偿和生态修复责任。强化环境治理公众参与。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加强与生态环境统计等制度衔接。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到位。统筹优化大气、地表水、

地下水、土壤、声环境监测点位，稳步推进县域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建设。深化环境行政执法和司法联动，强化生态警务服务绿色发展，不断提升生态环境监管和执法能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持续推进噪声污染防治。

第四章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把系统观念贯穿“双碳”工作全过程，优化产业结构，构建清洁能源体系，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积极稳妥地向“双碳”目标迈进。

第一节 构建碳排放双控机制

落实好碳达峰碳中和“1+N+X”政策体系，加快构建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落实地区碳考核、行业碳管控、企业碳管理、项目碳评价、产品碳足迹“五碳协同”管理机制，推动实现煤炭、石油消费达峰。逐步扩大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行业覆盖范围，积极参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探索林业碳汇项目开发，增强森林、草原、湿地、农田等生态系统固碳功能。

第二节 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

聚焦工业、能源、交通运输、城乡建设、农牧业等重点领域，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上马，对新（改、扩）建“两高”工业项目实施碳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引导矿产冶金、化工等领域重点用能企业实施设备更新

和节能降碳项目，推进绿电替代、就地消纳转化。推动能源结构绿色转型，加快构建“风光氢储气”清洁能源供应体系，稳步提升新能源装机规模，进一步提升电力汇集保障能力。发挥抽水蓄能电站“削峰填谷”作用，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保障终端用电稳定、电力系统调节平衡。完善绿色交通基础设施，推广低碳交通运输工具，加快推动出租汽车更新换代。全面执行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标准要求，推进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积极推广绿色建材。实施农业农村减排固碳行动，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牧业，建立完善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发展体系。加强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推进水、能源、粮食、土地、矿产等各类资源的全过程管理和全链条节约。

第三节 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夯实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基础，全面摸清克旗各类生态产品数量、质量等底数，形成生态产品目录清单，对生态产品进行动态监测。强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保障，协调加大绿色金融支持力度，优化金融服务，创新金融产品，带动更多金融资源投向绿色低碳领域。促进重点领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鼓励发展林下经济、生态旅游、碳汇开发等实现路径，推动生态产品价值高效转化。

第四节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消费方式。开展绿色低碳全民行动，引导公众节约用水用电、反对铺

张浪费、推广“光盘行动”、抵制过度包装、减少一次性用品使用，引导公众优先选择公共交通、步行、自行车等绿色出行方式。推进公共机构节能降碳，广泛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创建活动。深化低碳宣传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构建全民参与的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专栏 2 绿色低碳转型发展重点工程
（一）荒漠化综合治理工程 重点推进浑善达克沙地综合治理、退化草原修复、光伏防沙治沙一体化、沙棘产业园建设、林下经济中草药种植、国有林场管护用房、林草有害生物防控等项目建设。到 2030 年，力争全面完成两大沙地歼灭战。 （二）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工程 重点推进退化林改造、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建设、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等项目建设。到 2030 年，力争完成草原保护修复 232.75 万亩，新建草种繁育基地 5000 亩，巩固提升牧草繁育基地 7000 亩，造林绿化 9.5 万亩，完成矿山生态修复治理 6200 亩、地质灾害治理 1.57 万亩。 （三）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开展栖息地改善与生境营造行动，到 2030 年，力争完成林草病虫害治理 236 万亩。 （四）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工程 1. 大气环境治理。“十五五”期间，确保细颗粒物浓度、优良天数比例达到赤峰市考核要求。 2. 水环境治理。到 2030 年，力争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达到赤峰市考核要求，基本消除劣 V 类水体，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为 100%，无黑臭水体。 3. 土壤环境治理。到 2030 年，力争完成 71 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 （五）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工程

推进工业、能源、交通运输、城乡建设、农牧业等重点领域、重点行业节能改造，强化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提高废旧物资源化利用水平。

第四篇 推动农牧产业转型，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提升农牧业质量效益和品牌竞争力为核心，深入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努力实现产量扩大化、产业规模化、产品品牌化。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分类有序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奋力争创国家乡村振兴示范旗。

第一章 增强粮食等重要农畜产品保供能力

把保障粮食和重要农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作为头等大事，深入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

第一节 稳步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坚决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全力以赴抓牢粮食生产，坚持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全面实施国家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大力推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良制”集成融合，全环节、全过程挖掘粮食增产潜能，稳定粮食作物在田面积110万亩，粮食产量6亿斤以上。稳步提升大豆播种面积，推广玉米密植精准调控技术和无膜浅埋滴灌技术，打造2.5万亩种植技术“推广区”，积极实施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继续打造克什克腾旗小麦“1+12”现代农业园区。扛牢耕地保护责任，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有序引导撂荒地复耕复垦，坚决遏

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进一步提高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水平，支持已建高标准农田改造升级，推动剩余符合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争取新建高标准农田50万亩以上。大力实施农业高效节水灌溉，积极推广应用水肥一体化技术。强化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警防控，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统防统治。

第二节 保障重要农畜产品稳定供给

按照“增牛优羊”的总体思路，持续推进肉牛改良扩繁、胚胎移植、更新换代、舍饲育肥、循环出栏，大力推广昭乌达肉羊的扩繁和规模化生产，提高牲畜品种质量。“十五五”期间，肉牛、肉羊稳定在80万、200万头只、其中昭乌达肉羊达到160万只。引导养殖户将牛羊运至饲草充足地区进行托养。稳定生猪生产，落实长效支持政策，保障存栏量和规模养殖场数量。优化果蔬品种结构和区域布局，积极推动果蔬产品精深加工，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品牌影响力。持续实施奶业振兴行动，加快建设优质奶源基地与饲草料配套体系，推动奶业产销平衡健康发展。大力发展现代渔业，全面巩固达里湖现有渔业产量，利用好响水水库、上湾子一级水库等水面养殖优势，探索引入柳根鱼、虹鳟、金鳟、鲟鱼等渔业品种，持续扩大渔业养殖规模，保障水产品稳定安全供给。

第三节 推进农业新质生产力发展

强化农牧业科技支撑，聚焦杂粮、蔬菜、奶牛、肉牛、肉羊等重点产业实施一批科技创新重点工程，推动先进适用技术成果落地转化。健全公益性和经营性相结合的农业科技推广体系，加强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建设。深入推进种业振兴，扎实推进“四麦”基地、“看禾选种”平台、玉米制种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发挥国家级肉牛肉羊核心育种场作用，持续提升主要农畜产品良种覆盖率。推进家畜改良实训基地建设，加大改良技术员培训力度，建立以官方兽医为主、社会化服务为辅的防疫体系，全面落实动物疫病的防疫、检疫、监控等综合防控措施及畜产品安全监管工作。实施农机装备补短板行动，完善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加快国产先进适用农机装备推广应用，推进老旧农机报废更新。积极发展智慧农牧业，拓展人工智能、物联网、低空等技术应用场景，建设一批数字农场（牧场）。

第二章 推进农牧业产业化发展

坚持以工业化理念发展农牧业，加快培育特色农牧产业集群，不断延伸拓展农牧产业链条，提升农畜产品质量和附加值，着力构建“种养结合、农牧互补、稳羊增牛”的现代农牧业发展格局。到 2030 年，力争农牧业产值突破 70 亿元。

第一节 优化农牧业区域发展布局

结合各苏木乡镇自然条件、资源禀赋与产业基础，因地制宜发展“四麦”、肉牛肉羊、食用菌、中草药、杂粮杂豆、奶制品、

设施蔬菜等特色产业，加强区域间产业协同合作，重点培育打造 8 条优势特色产品产业带。大力实施“一村一品”、“多村一品”工程，鼓励各苏木乡镇依照嘎查村的产业特征，发展多种特色鲜明、效益突出的农牧产业。加强农牧业产业平台建设，提升克什克腾旗肉羊种业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支持有条件的苏木乡镇发展规模化种养殖，打造一批特色农牧业产业集群。

专栏 3 特色农牧产业带布局
1. “四麦”产业带。主要支持红山子乡、芝瑞镇、新开地乡、土城子镇等地区，到“十五五”期末，规模达到 53 万亩。 2. 仿野生中草药产业带。主要支持红山子乡、宇宙地镇、经棚镇等地区，到“十五五”期末，规模达到 2.61 万亩。 3. 食用菌产业带。主要支持红山子乡、经棚镇等地区，到“十五五”期末，规模达到 850 万棒。 4. 短生育期玉米制种产业带。主要支持土城子镇、万合永镇等地区，到“十五五”期末，规模达到 3 万亩。 5. 设施农业产业带。主要支持经棚镇、宇宙地镇、土城子镇、万合永镇等地区，到“十五五”期末，规模达到 1.9 万亩。 6. 肉牛肉羊产业带。主要支持红山子乡、芝瑞镇、经棚镇、达来诺日镇、浩来呼热苏木、巴彦查干苏木、达日罕乌拉苏木等地区，到“十五五”期末，肉牛肉羊存栏量 290 万头只，肉牛 80 万头，肉羊 210 万只，其中昭乌达肉羊 160 万只。 7. 奶制品产业带。主要支持浩来呼热苏木、达日罕乌拉苏木、达来诺日镇、巴彦查干苏木等地区，到“十五五”期末，产量达到 6 万吨。 8. 文旅体农商融合发展产业带。沿北疆风景大道布局 14 个点位，按照成熟 1 个、打造 1 个的原则，到“十五五”期末，力争至少打造 5 个千万级产值文旅体农商融合村。

第二节 构建现代农牧业产业体系

坚持绿色化、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发展方向，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不断延伸拓展农牧产业链条，重点打造肉牛肉羊、传统奶制品、林果、中草药（道地药材）、杂粮杂豆、冷凉型蔬菜等产业链。深入实施农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鼓励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和农业企业等经营主体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和精深加工，推进农畜产品多元化开发、多层次利用、多环节增值。大力发展农畜产品仓储、物流、销售等市场化服务，培育农村牧区电商、农畜产品定制等新业态，构建农牧业综合服务体系。促进农牧业与旅游、服务等行业深度融合，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农业、庭院经济等业态，延伸农牧产业价值链。

专栏 4 现代农牧业全产业链建设

- 1. 肉牛肉羊产业链方面。**着力构建“龙头企业+经纪人+农牧户”的稳定利益联结机制，依托现有屠宰加工生产线，整合经纪人队伍，稳定育肥户与生产企业供需关系，全面解决克旗草原畜牧业和现代畜牧加工结合的问题。
- 2. 传统奶制品产业链方面。**围绕农畜产品加工园区，在特色产业带布局原奶收集点、初加工点，配套完善奶牛检疫、原奶检测、冷链运输等服务体系，积极争取 SC 认证手续办理，引导企业开展标准化生产，到 2030 年，全面形成以农畜产品加工园区辐射带动产业带加工点的“1+N”奶业发展格局。
- 3. 林果产业链方面。**在供给侧探索生态治理类大果沙棘经营模式，支持有条件的企业改造提升果酒、白酒生产线，借助文旅企业资源全力拓展市场、提升品牌。鼓励引进集生态种植、生态加工一体化龙头企业。
- 4. 道地中草药方面。**巩固现有初加工点产能，有效利用非基本农田、林下等区域适度拓展种植规模，到 2030 年，力争达到 6 万亩以上。
- 5. 杂粮杂豆产业链方面。**支持特色产业带区域稳定种植规模，完善

产地初加工端口，到 2026 年底，推动藜麦精深加工生产线上马运行。

6. 冷凉型蔬菜产业链方面。支持符合条件的蔬菜加工企业拓展市场，全力开展全产业链招商引资。

第三节 推动农畜产品品牌建设

深入推进商标品牌战略，建立农畜产品品牌培育、发展和保护体系，积极参与“赤诚峰味”公用品牌建设，持续增强“昭乌达肉牛”、“昭乌达肉羊”、“蒙菇”、“克旗黄芪”等品牌影响力。健全农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加大农畜产品质量认证力度，到 2030 年底，力争全旗国家级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达到 4 个，绿色食品认证产品累计达到 34 个、名特优新农产品 17 个，基本实现本地农特产品质量认证全覆盖。积极拓展农产品线上线下销售渠道，持续畅通赤峰好物进北京、“赤诚峰味”线下旗舰店、网红直播带货等销售渠道，探索会员制农牧场、农产品伴手礼等消费场景，打造 10 款克旗地标性、尖兵式农特产品，推动 56 款农特产品全部纳入“赤诚峰味”运营体系。探索制定奖补支持政策推动土城子咸菜、胡角吐辣椒、新开地粉条、宇宙地鸡心果、红山子山野菜等“一乡一品”产品更多地走出克旗、面向全国大市场。

第四节 提升现代农牧业经营体系

坚持“外引内培”双轮驱动，加快引进一批特色强农项目和优质农牧业企业，支持各类符合条件的农牧业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或组建产业化联合体等方式扩大经营规模。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

体提质增效，大力推动家庭农牧场和农牧民合作社的规范化、规模化建设，引导家庭农牧场和农民合作社改善生产设施条件，拓展农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市场营销等产业。持续开展新型职业农牧民培育，不断提升种养殖大户、家庭农牧场和专业合作社生产经营水平。全面激发“三位一体”综合合作组织创建实效，种植业推广整乡、整镇推进“耕、种、防、收”社会化服务模式，畜牧业着力打造“1+N”社会化服务体系，到2030年，力争种植业社会化服务实现种粮群众全覆盖，建成5处区域畜牧业社会化服务中心。

第三章 扎实推进和美乡村建设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以片区为单元因地制宜推进农村牧区建设，逐步提高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推动农村牧区基本具备现代化生活条件。“十五五”期间，力争沿北疆风景大道、最美达达线、省道220等重点线路至少打造10个生态宜居、乡风文明、产业结构合理的特色自然村。

第一节 完善农村牧区基础设施网络

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积极推进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改造、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联网路改造、农牧场硬化路等项目建设。持续开展农村公路及桥梁隧道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积极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

震加固改造，推动现代宜居农房建设。强化农村供水和水质安全保障，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小型工程规范化发展。深化“快递进村”工程，进一步完善乡镇客货邮综合服务站和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点。实施数字乡村发展行动，加强农村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深化农村牧区 5G 基站、无线网络、移动通信网络覆盖，持续缩小城乡“数字鸿沟”。

第二节 全面改善农村牧区人居环境

因地制宜推进嘎查村庄规划编制，科学布局农村牧区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系统保护好乡村自然风光和田园景观。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统筹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污水治理、生活垃圾处理、村容村貌提升等工程，加大农村环境整治投入，重点聚焦房前屋后、道路沟渠等重点区域开展集中整治，不断提升环境卫生整治成效。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进化肥、农药等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建立健全秸秆、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畜禽粪污等农业废弃物收集利用处理体系。健全农村牧区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合理设置人居环境整治管护队伍，推动农村牧区卫生厕所、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设施设备和村庄保洁等一体化运行管护，到 2030 年，力争农村牧区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达到 80%，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50%以上。

第三节 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

强化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全面加强农村牧区基层党组织建

设，推动资源、服务、管理向基层下沉。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支持农民群众多渠道参与村级议事协商。深化法治乡村建设，加强农村牧区法律顾问和法律援助工作。全面推行“一约四会”制度，积极推广“积分制”、“清单制”、“红黑榜”等治理模式，广泛开展“文明家庭”、“好儿媳”、“好婆婆”以及“最美家庭户”等评选活动。加强农牧民精神文明建设，鼓励各地区开展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和民族团结活动。深入推进乡村移风易俗，持续开展高价彩礼、厚葬薄养、封建迷信等不良风气综合治理，依法严厉打击农村黄赌毒、“村霸”、侵害农村妇女儿童等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建设高水平平安乡村。

专栏 5 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重点工程
（一）农村牧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加快补齐农村牧区住房、道路、供水、能源、快递物流等基础设施短板，重点推进“四好农村路”及穿沙公路建设、乡镇人居饮水改造、联村供水工程等项目建设。 （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统筹推进农村厕所、污水、垃圾整治三大革命，深入开展村庄清洁行动，重点推进农村牧区公共卫生厕所建设、人居环境治理、美丽乡村建设、乡村美化绿化、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等项目建设。 （三）乡村治理效能提升工程 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深入推进乡村移风易俗行动，健全农村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

第四章 健全农牧民增收长效机制

坚持把增加农牧民收入作为“三农”工作的中心任务，持续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千方百计拓宽农牧民增收致富渠道，让农牧民过上更加富裕美好的生活。

第一节 全面深化农村牧区改革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落实第二轮土地、草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政策，妥善化解延包中的矛盾纠纷，确保绝大多数农户承包地总体顺延、保持稳定。稳慎开展宅基地制度改革，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健全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巩固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全面厘清“三调”新增耕地、林权、草权各方权属主体，至少建成 1 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平台。持续提升“三位一体”综合合作组织体系建设，切实发挥其在促进农牧业增效、农牧民增收方面的积极作用。积极开展农村牧区“三变”改革，探索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有效实现形式。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服务体系，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问题专项治理，规范资产运营和收益分配，严控集体经营风险和债务规模。

第二节 促进农牧民持续稳定增收

依托各嘎查村资源禀赋和产业优势，引导农牧民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种养殖、手工作坊、庭院经济、民宿经济等业态。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同带动农户增收挂钩机制，引导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牧）场与农牧民等紧密联合与合作，

通过保底分红、入股参股、服务带动等方式，让农牧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发展壮大新型集体经济，探索开展“空心村”治理，鼓励农村牧区集体组织利用闲置资产资源，通过入股、租赁、合作等方式发展特色产业、乡村旅游、物业经济等。探索实施“统种共富”、“统养共富”、“统产共富”等模式，拓宽群众增收路径。加大在重点工程项目和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以工代赈实施力度。扎实推进各类惠民惠农补贴应补尽补。

第三节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健全完善覆盖全部农村牧区人口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建立数据运用和人力排查有机衔接的防返贫监测机制，定期评估监测对象帮扶成效，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的底线。以防止返贫帮扶政策和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建设为契机，落实好“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等工作，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加大“两业”帮扶力度，积极推进帮扶产业提质增效，不断增强帮扶车间、公益性岗位就业吸纳能力，稳定脱贫人口务工规模和收入。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健全资产形成、确权移交、管护运营、收益分配等全程监管制度，推动经营性资产保值增效、公益性资产持续发挥作用。到 2030 年，各苏木乡镇实现帮扶资产造血和帮扶政策输出动态平衡，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长效机制全面建立。

第五篇 锻强工业经济筋骨，夯实旗域经济发展支撑

坚持将工业作为经济发展的核心支撑，锚定“再造一个克旗工业”战略目标，以推进新型工业化为统领，以培育新质生产力为核心动力，深度融入赤峰市五个千亿级产业链和两大产业集群发展布局，加快培育壮大优势产业集群，以工业经济稳进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一章 构建现代化工业体系

充分发挥克旗矿产资源和清洁能源富集优势，聚焦“矿产冶金、新能源、煤化工”三大主导产业及其耦合发展，延伸拓展产业链条，逐步构建链条完整、结构优化、绿色低碳、竞争力强的现代化工业体系。到2030年，力争全旗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800亿元。

第一节 做强矿产冶金产业

紧扣赤峰市“锂基”、“冶金”两个千亿级产业链建设，推动矿产冶金产业从“资源开采”向“材料制造”跃升，构建“锂基全链条主导、冶金产业升级、非金属协同发展”的新格局，打造“锂基+冶金”双引擎。深入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统筹推进“6+2”具体任务，持续加大找矿力度，全力争取地质勘察项目，积极引导社会资金投入，查明矿产地及资源储量，全面提升资源保障与储备能力。围绕锂、锡、铜、铁、萤石、煤炭等战略性矿种和铅、锌、银、玄武岩等本地优势矿种，通过增储、整合、出让等方式做大矿山规模，全产业链推进碳酸锂冶炼深加

工、铁锡分离、玄武岩纤维和尾矿砂、低品位资源的选冶联动等项目落地实施，加快推动好鲁库煤矿开发建设，不断提高原材料就地加工转化率，逐步将克旗“矿业经济”打造成为采选冶加一体化产业集群。积极拓展固废综合回收利用、新型环保建材等冶金产业下游延伸项目，推动各下游项目以固废、硫酸为原料进行加工再生产，形成资源循环利用。充分发挥非金属资源储量优势，推动矿产冶金与化工产业耦合发展，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和产品附加值。

专栏 6 矿产冶金产业发展导向

（一）锂基产业。

上游聚焦规模化绿色开采与资源增储，加快推进锂多金属矿采选项目建设，“十五五”期间，确保锂资源产能稳定释放；同步加大周边区域锂资源勘探力度，进一步巩固“亚洲最大硬岩型锂矿”基地地位。

中游重点突破关键材料规模化制造，着力推动基础锂盐项目实施，并向下游延伸布局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谋划建设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氟化锂、六氟磷酸锂等项目，为赤峰市打造“绿色锂都”提供核心支撑。

下游积极构建锂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引进动力电池、消费电子类锂电池制造项目，前瞻布局锂电池回收利用产业，形成“采矿—材料—产品—回收”的绿色闭环产业链。

（二）冶金产业。

勘查方面持续深化“找矿突破”行动成果质效，统筹推进“六个一批”，加大资源勘探力度，到 2030 年，争取完成矿权出让 18 宗以上，争取上级地勘项目 20 个以上。

采选方面围绕锡、铜、铁、铅、锌等优势矿种，持续增大开采规模，加快推进中型以上矿山转采进度，推动现有矿山企业加快项目建设进程，争取早日投产形成有效产值。

冶炼加工方面持续巩固提升传统冶炼产业规模，加力引进锌、锡、

铜冶炼企业，延伸实施铅、锌合金制造项目，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和产品附加值。强化低品位矿、共伴生矿及冶炼废渣的综合利用，推动以废渣、硫酸、次氧化锌为原料的资源循环利用项目，形成“勘查—采选—冶炼—加工—回收”的内生循环链条，到2030年，力争资源综合利用率达90%，循环经济占比超50%。

（三）非金属产业。

萤石产业依托全旗现有萤石储量，重点推动实施电子级氢氟酸项目，积极抢占半导体新材料市场，发展含氟电解液添加剂、含氟精细化学品等产业，推动非金属资源实现价值跃升，与锂电新材料形成发展合力。

玄武岩产业坚持以玄武岩高端板材制造为基础，以玄武岩连续纤维为发展重点，积极培育“矿石加工—纤维—复合材料”的全产业链条，加大下游应用制造项目招引力度，打造区域性玄武岩新材料生产基地。

石英砂产业聚焦高品质石英砂资源，积极发展高端玻璃、硅基材料制造等精深加工产业，推动资源由低端利用向高附加值转化。

第二节 推动化工产业提质增效

推动新型化工链式循环，加速构建“基础化工—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三级跃升体系。实施煤化工产业扩能提质行动，持续推进现代煤化工及下游深加工，以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为重点，高质量发展新型现代煤化工产业。以化工园区为核心载体，加快推动化工产业向精细化、高端化、绿色化发展，促进产业链由大宗原料生产向专用化学品、功能性新材料制造跃升，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化工产业集群。依托大唐煤制天然气产能基础，积极推进二氧化碳、废渣、盐泥等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实现资源“吃干榨净”和梯度增值。以基础化工产品为原料，加快推进化工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发展高附加值专用化学品。积极布局高端化工新材料产业，力争在电子化学品、新能源电池材料、可降解材料、

高端工程塑料等领域实现突破。依托优质新能源、蒸汽等资源要素，探索发展生物化工和生物化工材料产业。

专栏 7 新型化工产业发展导向
（一）基础化工。加快推进新型煤化工产业提质增效，重点推动实施煤制天然气三期、粗酚精制、煤焦油加氢提苯、煤焦油加氢裂化等项目，提升主副产品综合利用水平。 （二）精细化工。以基础化工产品为原料，加快推进化工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发展高附加值专用化学品。 （三）化工新材料。瞄准高端化工材料领域，突破一批高技术门槛、高性能要求的尖端产品。以电子级氢氟酸、电子级硫酸、电子级苯为基础，构建电子级化工产品生产基地。依托优质的新能源、蒸汽、水构建优质资源要素，承接东部沿海地区产业转移，招引实施生物酒精发酵、生物航煤、聚乳酸等项目，培育化工产业新的增长点。

第三节 推动新能源产业蓬勃发展

紧紧围绕赤峰市“氢能”千亿级产业链和新能源“双倍增、双提升、双转变”攻坚行动，大力推动新能源与高载能产业耦合发展，将风光资源转化为产业优势和发展动能，构建“发储输用”一体化发展新格局，坚持绿电开发与就地消纳并重，结合我旗新能源可开发余量，推动新能源与矿产冶金、煤化工等既有产业深度耦合，重点谋划新增负荷、氢基绿色燃料等绿电直连项目以及磷酸铁锂、锂硫电池等储能装备制造项目，力促新能源发展重点向以绿电直连为代表的市场化消纳模式转变。助力新能源大规模开发利用，抢抓氢能产业发展新赛道，加快发展绿电制氢、绿电制氨、绿电制甲醇、绿电制航油。积极探索新能源与绿色低碳、生态治理等产业融合发展新模式，着力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

型电力系统。到 2030 年，力争新能源装机规模达到 1000 万千瓦以上，构建“发储输用”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专栏 8 新能源产业发展导向
（一）氢能产业链。以氢能转型和能源产业耦合发展是关键突破，加快推动氢基绿色燃料绿电直连项目建设，壮大低成本“绿氢”、“绿氨”、“绿醇”产业规模，夯实克旗氢能产业链发展基础。积极拓展多元化氢能应用场景，探索氢能交通运输、氢燃料电池等应用，重点推动绿氢与现代煤化工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合成酵母蛋白、绿色航油（SAF）、低碳甲醇等高端绿色化工产品，延伸氢能消纳路径。 （二）清洁能源产业链。坚持绿电开发与就地消纳并重，推进 100 万千瓦风储基地项目建设，积极争取新能源指标，进一步扩大新能源装机规模。主动承接全市高耗能产业转移负荷，实施园区增量配电网，扎实推动新增负荷绿电直连项目，为矿产冶金、化工等优势产业提供稳定、经济的绿色电力，降低企业用能成本。全力保障芝瑞 120 万千瓦抽水蓄能电站按期建成投运，增强蒙东地区电网调峰能力。谋划布局电化学储能、压缩空气储能等新型储能项目，探索建设二氧化碳储能电站，实现电力调峰与资源综合利用的协同增效。

第二章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坚持立足当下、适度超前，依托克旗现有产业基础，重点围绕低碳能源、化工新材料、算力网络、生物育种、绿色食品等前沿领域和方向，推动形成一批产业技术解决方案和综合应用项目。培育发展绿氢等未来能源产业，推进制氢、储氢、输氢、用氢等链条发展，探索绿氢制绿醇、绿氨、耦合煤化工、氢能交通运输等消纳方式，加快推动绿氢管道基础设施建设，降低绿氢运输成本，促进绿氢消纳。充分发挥克旗区位、能源、气候等优势，加强算力基础设施构建，重点突破算网深度融合技术，推动算力

服务向大模型开发及应用拓展。积极布局低空经济产业赛道，加快发展低空物流、低空服务、低空培训、低空旅游等产业，大力招引低空生产制造及配套产业链企业，力争跻身全市低空经济产业第一梯队。

第三章 提升工业园区发展质效

以管理制度优化、发展模式创新为主线，加快优化园区布局，补齐短板弱项，不断提升产业园区发展质量、效益和水平，为工业集聚集约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

第一节 优化工业园区产业布局

明确各片区产业发展方向，化工园区聚焦于新型煤化工、化工新材料、绿色能源化工三个产业链条，打造化工、矿产、新能源的耦合发展模式；综合产业园区以有色金属冶炼、非金属矿物制造业为重点，着力发展铅冶炼产业链、玄武岩复合材料产业链、锡冶炼产业链；农畜产品加工园围绕牛羊肉精深加工、蔬菜精加工、食品等产业布局，打造赤峰农牧业一产、二产融合园区。进一步优化园区产业用地供给，强化“亩产论英雄”导向，推进闲置土地处置出清和低效用地再开发，推行“零增地”技改、产业用地混合利用、多层厂房等节约集约用地模式。完成化工园区调区扩区工作，做好碳酸锂冶炼新增片区建设，充分释放园区产业承载和集聚功能。到 2030 年，力争园区产值达到 270 亿元，实现税收 10 亿元。

第二节 提升工业园区承载能力

推动园区设施提档升级，进一步配套完善园区水、电、气、蒸汽、污水处理、固废处理等基础设施，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快补齐园区餐饮、学校、商超、酒店、银行等公共服务短板，提升园区生活服务水平。扎实推进综合产业园引供水项目、化工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化工园区综合供水建设项目及一般工业固废填埋场等一批关键项目实施。高标准建设蒙东克旗国际物流港，打通北接蒙古国、南达曹妃甸港、西联新疆的铁路物流大通道。积极推动克什克腾产业园智慧云平台二期建设，全面提升园区数字化管理水平。优化园区一站式政务服务工作站建设，推动行政审批、招商引资、招才引智方面向园区赋能，实现“园区事园区办”。做好园区物业服务，积极沟通对接入园企业，全力保障供水、供电、供热等公共服务。积极探索零碳园区建设路径，推动工业发展向绿色、低碳、高质量方向转型。

第六篇 健全现代服务业体系，推动文化旅游深度融合

坚持以扩总量、提质量、增效能为主线，统筹推进文旅、商贸、物流等产业大发展，构建结构优化、功能完善、竞争力强的现代服务业体系，使服务业成为全旗经济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的“主引擎”。

第一章 推动旅游业提质扩容

立足克什克腾世界地质公园资源，坚持“规范、整合、提升”发展思路，持续打响“自在旅程 克什克腾”品牌，推动克旗旅游从“量的积累”到“质的跃升”。

第一节 规范旅游市场环境

深入开展草原清洁专项行动，严格执行《草畜平衡和禁牧休牧工作实施方案》、《跑马场规范治理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重点整治违规放牧、私搭乱建、垃圾污染、残存建筑物基座和无序经营等问题，深度清洁草原环境。加强旅游市场综合监管，常态化开展旅游规范整治、牵马骑乘规范、演出市场整顿等专项行动，深入排查安全生产问题，严厉打击制假售假、不正当竞争和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加强对景区景点、旅行社、宾馆饭店等从业人员培训，坚持政府主导与企业自培相结合，提升旅游从业人员综合素质。建立文旅、公安、交通和网信等部门常态化协调机制，完善各类应急处置预案，切实强化旅游旺季餐饮、交通、住宿等服务保障。建立旅游投诉快速响应处理机制，及时回应游客关切，推动治理模式从“被动监管”向“主动服务”转变。严格执行涉旅项目报备审核制度，有效遏制违法违规开发行为。

第二节 整合全域旅游资源

以千里中国北疆风景大道为主线，以经乌高速、省道 304、220 等路网为依托，以打造乌兰布统一桦木沟景区为突破口，接续规划整合打造西拉沐沦大峡谷、达里湖、石林—黄岗梁景区集

群，周边点缀大青山、平顶山、白音敖包等特色旅游景点，沿线同步规划建设大型游客集散中心、旅游驿站、摊位经济等游购娱业态，推动单一开放式小景区向有限封闭式大景区转变。加快由景点旅游发展模式向全域旅游发展模式转变，以四大景区集群为引擎，以“中国北疆风景大道”为脉络，打造“户外体育”、“温泉康养”、“地质研学”、“文明探秘”、“自驾旅居”、“生态度假”六大主体精品线路。支持桦木沟景区、青山景区等创建4A级旅游景区，全力推动热水塘温泉旅游度假区晋升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

第三节 提升文旅业态品质

深入开展文旅体农商融合发展行动，积极发展工业旅游、乡村旅游、赛事旅游、红色旅游等新业态，构建“百业+文旅”多元业态叠加消费场景。大力发展夜间经济，推出夜间灯光秀、实景演艺、特色美食夜市、星空观测等系列产品，精心打造一批“小而美”、游客体验感较强的文旅产品。加大高品质旅游产品供给，增加高端度假、深度体验、数字文旅、低空飞行等业态。推动文旅赋能乡村振兴，引导农牧民发展具有民族特色的餐饮、住宿和民俗体验，打造一批乡村旅游发展集聚区。积极构建四季旅游产品体系，做强夏季草原生态游、做精秋季摄影观光游、做大冬季冰雪温泉游、开发春季民俗体验游，推动四季旅游“不打烊”。继续做优做强“乌兰布统草原音乐节”、“达里湖冬捕旅游季”等文旅IP，努力把“头回客”变成“回头客”。依托自治区级

热水塘温泉旅游度假区、自治区级康养旅游示范基地两个文旅品牌，形成热水塘、很黑村区域联动发展格局。到 2030 年，力争全旗年接待国内外游客达 1000 万人次以上，旅游综合收入突破 100 亿元。

专栏 9 旅游业态多元化发展

- （一）生态旅游。**充分发挥冰川遗迹、花岗地貌、高原湖泊、草原湿地、河流峡谷、火山温泉和沙地森林等自然生态景观资源优势，以“达达线”、“热阿线”为依托，大力发展风光游览、草原观光、游牧文化体验、星空观测、摄影旅拍等生态旅游业态。
- （二）康养度假。**以自治区级热水塘温泉旅游度假区为依托，开发集康复疗养、养生保健、文化体验于一体的温泉康养旅游产品。充分利用中草药产业基础，结合蒙医医疗、特色农牧资源，积极发展康体理疗、食疗养生、休闲旅居、度假避暑等旅游业态。依托森林资源，发展森林运动、森林氧吧、森林体验等森林康养产品。
- （三）户外体育。**以达里湖冬捕季和银驼节为依托，以乌兰布统地区、黄岗梁木石匣地区、西拉沐沦河流域和达里湖流域为重点，引入户外徒步、探险露营、沙地越野、水上运动、草原滑雪等旅游业态，推动发展体育运动旅游。开发低空文旅新业态，积极培育低空观光、无人机表演、飞行体验等低空活动，丰富游客游玩体验度。
- （四）冰雪旅游。**建设冰雪嘉年华、水上公园、滑雪场等休闲运动设施，推动形成以冰雪运动为主题的冰雪旅游产品，积极融入东三省冬季冰雪旅游市场。筹划举办冰雪那达慕，打造出独特地域特色和传统风格的国际化节庆活动。
- （五）研学科普。**整合克旗自然地质、非遗文化等资源，积极发展文化研学旅游产业，依托世界地质公园资源，开展地质和科考研学活动。
- （六）乡村旅游。**优先选择乡村旅游重点村和中国北疆风景大道沿线村庄布局乡村特色旅游，大力发展休闲采摘、观光农牧业、民俗体验、乡村民宿等新产业新业态，打造一批田园综合体、民宿村、美食村、工业旅游村等。

第四节 完善旅游配套设施

规划建设重点景区与高速公路连接的高等级公路，协调争取旅游公路升级改造、变线改道，提高旅游目的地可通达性和便捷性。加强乌兰布统、公主湖、桦木沟和达里湖等重点景区内的旅游道路、标识导视系统、停车场、厕所和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完善智慧旅游及网络信号覆盖等配套服务。健全克什克腾旗旅游大数据中心智慧服务功能，为游客提供便捷、智能、经济的旅游服务载体。加快推进宾馆、酒店、民宿、露营地等项目建设，鼓励现有住宿行业企业提升居住环境和服务品质，促进旅游住宿向精品化、高端化发展，打造“克什克腾民宿”品牌。

第五节 强化宣传推广力度

加强文旅品牌包装营销，深度挖掘中国北疆风景大道、四大核心文旅 IP、“国际滑翔伞运动目的地”、应昌路等在地文化 IP 内涵，推动 IP 资源转化为可体验、可消费的产品体系。加快构建“主流媒体塑品牌、新媒体引流、线下活动聚人气”立体传播矩阵，推动与中央电视台、内蒙古电视台和赤峰电视台等主流官媒开展深度合作，邀请优秀短视频创作者、网红大 V、旅游达人和文化传媒公司等不间断开展营销宣介活动，提升“自在旅程 克什克腾”品牌影响力。紧跟自治区“百万人互游”，持续开展“文旅进京”等宣传推介活动，深度开发京津冀、长三角、辽鲁豫和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客源市场。以经乌高速开通为契

机，持续加强与承德方面的沟通联络，打响“赤承相待、以路引克”品牌，实现与京津冀的高频互动、资源共享。

第二章 促进服务业优质高效发展

健全完善发展服务业体制机制，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

第一节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融合化发展

现代物流。以赤峰市建设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为契机，统筹规划物流园区、区域配送中心、专业化仓储设施、专业化市场等基础设施，推动物流设施集约化、规模化发展。加快谋划推进蒙东克旗国际陆港综合物流园区建设，构建连接陆路口岸与港口的公铁海多式联运网络。大力发展冷链物流，加快建设经棚镇农产品批发市场及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强化产地预冷、仓储保鲜、分级分拣、产地直销等能力建设，构建乳制品、牛羊肉、特色蔬菜瓜果等特色农畜产品冷链流通网络。鼓励依托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发展网络货运、智慧物流等多种物流模式。健全农村牧区流通体系，完善以旗级物流中心为依托、乡镇配送站为节点、村级服务点为末端的三级物流配送网络，有效促进农畜产品上行和工业品下行。到 2030 年，力争全旗物流末端网点数量达到 124 个，行政村实现 100%覆盖。

电子商务。充分发挥电商协会、妇联村播联盟等组织的桥梁

纽带作用，对现有“电商直播基地”进行全方位改造提升，聚焦农特产品、文化文创、文旅宣传、综合运营及对外联络五大核心板块，构建完整的直播电商产业生态链。积极引进知名 MCN 机构、跨境直播团队和数字营销服务商，着力打造集内容创作、品牌孵化、网络营销、跨境贸易于一体的区域性直播电商集聚区。深化电商与农牧业融合，依托抖音、快手、微信等主流平台，引导农牧户、合作社通过直播带货、短视频营销等新型模式拓展销售渠道，构建“电商+基地+农户”产销体系。依托丰富的旅游资源，开发旅游电商产品，开展旅游宣传推广、门票预订、酒店预订、旅游线路销售等业务。实施“千名村播计划”，积极开展电子商务相关专业培训，到 2030 年，力争培育直播能手达到 1000 名。

现代金融。做大做强地方金融机构，壮大融资担保机构，积极争取未在克旗设立分支机构的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来克旗设立分支机构或网点。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文章，加大对乡村振兴、小微企业、民营经济、绿色转型、创新创业等领域的信贷支持和金融服务。推动保险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加大对农牧业、健康养老的保险产品供给。深入实施企业上市“天骏计划”，加大上市后备企业培育力度，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尽快上市。

服务型制造。鼓励制造企业由产品制造向“制造+服务”转型，大力发展全生命周期管理、定制化生产、供应链管理等服务型制造模式。积极发展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申报服务，鼓励企

业和群众申请注册商标、发明高价值专利，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补齐产品研发、创新设计、商务会展、售后服务等短板。

第二节 加快生活性服务业多样化发展

商贸服务。深入推进商业体系建设行动，将经棚镇农产品批发市场打造成大型区域综合市场，推动维多利亚广场、西拉沐沦广场、宝石旅游商贸广场、中信府商贸广场四大商圈进行业态升级，在巩固传统零售、餐饮功能基础上，积极引入文化创意、休闲娱乐、健康养生、亲子体验等新兴业态，打造集购物、体验、社交于一体的城市商业地标。依托自治区级热水塘温泉旅游度假区、很黑村乡村旅游综合体等特色资源，规划建设一批主题鲜明、业态多元的特色商业街区，构建“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服务体系，实现商旅文融合发展。围绕餐饮、家电、家居等领域，加快培育一批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强、有行业带动作用的商贸流通龙头企业，引导规模较大的商贸企业申报限额以上商贸企业或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到 2030 年，力争全旗限上入统企业达到 80 家。

康养体育。依托丰富的生态资源和中蒙医药产业优势，大力发展季节性旅居、森林康养、休闲养生、中（蒙）医保健、文化民俗等康养服务，打造生态型、休闲型旅居康养目的地。支持发展户外、草原、冰雪、水上等运动康养业态，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体育健身俱乐部和体育健身组织，开展运动健身培训、健身指导咨询等服务，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体育健身产业带。

便民服务。完善社区服务网点功能，加快打造一批集政务服务、便民服务、文化娱乐、医疗卫生、法律咨询、购物餐饮等服务功能为一体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确保主城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全面达标。提升物业服务水平，推动有条件的物业服务企业与养老、托育、餐饮、家政等企业合作，发展“物业服务+生活服务”模式。推进家政服务规范化、职业化，依托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嵌入式家政服务网点，重点发展养老、育幼、照护、保洁等需求旺盛的居家服务。

第七篇 聚力扩大有效需求，加速释放消费投资潜能

牢牢把握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以新需求引领新供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不断积蓄经济增长新动能。

第一章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

增强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不断扩大有效益的投资。

第一节 调整优化投资结构

紧盯国家政策导向、宏观政策取向、专项资金投向，围绕产业升级、民生服务、能源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城市更新改造以及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谋划储备一批战略性、牵引性、

标志性的重大工程项目。聚焦矿产冶金、新能源、新型化工、农畜产品加工等优势产业，加大企业设备更新、技术改造和科技创新投资。进一步扩大对数字经济、生态旅游、健康养老等新兴产业投资。增加社会民生保障领域投资，推进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住房、市政设施、防灾减灾以及就业、教育、医疗、养老、托育等领域补短板强弱项。强化生态环保领域投资，加强林草修复、水环境治理、矿山修复等生态保护投入，积极推动节能环保和循环经济项目建设。进一步扩大农村牧区有效投资规模，夯实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基础。

第二节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促进政府投资有效带动社会投资，放宽重点领域民间投资准入限制，全面落实“非禁即入”，支持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环保、社会事业等重大项目建设。优化民间投资项目管理和要素保障服务，推动更多民间投资项目高效落地实施，进一步释放民间资本投资活力。拓宽民间投资融资渠道，引导和鼓励民营企业加大资本市场融资力度。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

第三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统筹“硬投资”与“软建设”，加快建立滚动项目库，着力构建谋划生成一批、前期完善一批、推动建设一批的良性循环，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中央和自治区预算内投资等

资金支持，高质量推进“两重”项目建设。深入推进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全面推广投资项目“容缺办理+信用承诺”制度，进一步压缩工程项目审批时限。健全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动监管重心由事前审批转向过程服务和信用约束。

第二章 挖掘释放消费潜能

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持续优化消费供给、改善消费环境，多措并举释放居民消费潜力。

第一节 提档升级传统消费

落实好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引导更多企业参与“以旧换新”活动，鼓励开展汽车、家电及 3C 产品等消费品以旧换新和绿色化、智能化升级。加强房地产市场预期引导，促进居住消费健康发展。培育壮大文化娱乐、大众餐饮、教育培训、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等服务消费，优化提升文旅消费，持续丰富草原骑乘、星空露营、温泉康养、亲子研学等文旅消费产品，促进文旅市场火热“出圈”。深挖体育旅游潜能，启动实施冰雪旅游提升计划，丰富冰雪场地和消费产品供给，拓展冬季冰雪经济消费链条。围绕徒步、自行车、马拉松、越野跑、低空飞行等项目，打造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旅游体育品牌，争创国家户外运动目的地。

第二节 培育壮大新型消费

抢抓数字经济发展机遇，推动电子商务创新发展，打造直播电商、智慧商店、智慧餐饮、线上演出等新模式新业态，培育发展数字消费新增长点。加快传统线下消费业态数字化改造，引入智能导购、无人零售等技术，促进线上线下消费多元融合。大力发展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积极扩大绿色食品、有机农畜产品消费规模，开发森林康养、生态旅游、中医药保健等健康服务产品。提质扩容夜间经济，以“沐伦夜语·克旗有约”夜市、热水塘音乐夜集、乌兰布统夜经济、很黑村美食广场等为载体，深度融合夜食、夜购、夜娱、夜游多元业态，打造一批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夜经济地标。探索低空消费新模式，开发低空观光、无人机摄影、空中婚礼等项目，打造“低空+文旅”品牌。依法规范共享经济、平台经济、地摊经济发展。

第三节 挖掘农村牧区消费潜能

推动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绿色建材和家具家装下乡，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通过企业让利、政府补贴方式激发农村牧区消费潜力。引导苏木乡镇集贸市场、商贸流通企业、商超等向周边农村牧区拓展服务，大力发展新型乡村便利店，切实增加农村牧区消费场景。优化农村牧区生活服务供给，提供餐饮、娱乐、健身以及理发、维修、废旧物资回收等便民服务。培育发展农村牧区直播电商，完善农村牧区快递物流配送体系，促进更多优质

产品触达农牧民。集中开展农村牧区消费市场专项整治，严厉打击农村地区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违规促销、虚假宣传等行为。

第四节 优化消费促进机制

落实促进消费制度机制，创新消费新场景、新业态。常态化举办“开年焕新”、“草原狂欢购”、“丰收品鉴会”、“冰雪暖经济”等促消费活动，进一步扩大“克旗好物·联结万家”展销会规模和影响力。严格落实带薪年假制度，探索实现弹性错峰休假。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畅通消费纠纷、投诉、维权的渠道，加大假冒伪劣产品惩处打击力度，积极推广惩罚性赔偿制度。扩大消费维权宣传力度，营造敢于消费、放心消费的良好氛围。

第三章 完善现代基础设施体系

优化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和发展模式，加快实施一批打基础、利长远、增后劲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构建综合立体交通体系

全面提升交通通道能力，稳步推进国省干线公路建设，加快构建“五横三纵、十六出口”的公路主骨架，提高交通基础设施的通达深度与覆盖广度。加快对公路运输场（站）进行升级改造，新建或扩建客运站，完善候车室、售票厅等设施，提升运输效率和服务水平。积极推动克什克腾产业园铁路专用线建设。扎实推进经棚（热水）机场建设，争取乌兰布统、阿斯哈图通用机场早

日通航。加强低空基础设施建设，优先在核心景区、重点苏木乡镇布局建设一批起降站（点），强化低空通信网络信号连续覆盖，为各类低空飞行器提供实时数据传输、精准操控支撑。健全低空安全监管机制，提升通用机场及起降站（点）安防能力，在关键起降点配套视频监控、电子围栏等安防设施及相关应急救援设施，探索搭建低空飞行综合监管服务平台，形成覆盖全域、快速响应的应急处置能力。

专栏 10 交通重点工程
（一）国省干线 重点推进国道 233 线经棚至桦木沟（蒙冀界）段、国道 624 线巴彦高勒（锡赤界）至罕达罕段、国道 303 线经棚至阿其乌拉段、国道 303 线克什克腾旗（经棚）绕城公路、省道 304 线桦木沟至元宝山段、省道 219 线石林小桥至灯笼河子段、省道 320 线同兴至巴彦查干段、省道 304 线灯笼河子至桦木沟段、经棚镇至丹锡高速连接线等项目建设。 （二）航空及低空经济项目 加快建设经棚（热水）通用机场，积极推进无人机起降站、G 类空域监视能力基础设施、飞行服务综合指挥中心、低空飞行大世界等低空项目建设。

第二节 提升能源供给保障能力

优化电网网架结构，加快建成一批输变电工程，进一步提升地区供电安全稳定性。推进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建设完善农村配电物联网。协助推进长春-石家庄天然气管道工程赤峰段项目克旗境内管道建设。积极争取赤峰市浑善达克和科尔沁沙地外送基地项目落地实施，畅通绿电外送通道。

专栏 11 能源保供重点工程

（一）电力工程

重点实施克旗 100 万千瓦风储基地 500 千伏送出工程、芝瑞抽水蓄能电站 500 千伏送出工程、克旗 500 千伏站 220 千伏送出工程、应昌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天太永 66 千伏输变电工程、好鲁-达日罕 66 千伏线路工程、金桥-土西 66 千伏线路工程、桦木沟-广兴 66 千伏线路工程。

（二）能源项目

重点实施长春-石家庄天然气管道工程（克旗段）、赤峰市浑善达克沙地和科尔沁沙地外送基地项目（克旗部分）。

第三节 提高水安全保障水平

紧扣自治区和赤峰市水网建设布局，强化大石门水库—龙口水库等重要水资源配置工程与供水管网的互联互通，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保障工程建设，全面增强水资源统筹调配能力、供水保障能力、战略储备能力。加强防洪保障能力建设，完善中小河流防洪减灾体系和山洪灾害综合防治体系。提升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治理能力，促进水生态环境持续好转。扎实推进数字孪生水利建设，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构建智慧水利体系。

专栏 12 水利重点工程

（一）防洪减灾

重点实施西拉沐沦河防洪治理、芝瑞镇防洪、新开地乡防洪工程、山洪沟治理二期工程、水库清淤、水闸除险加固、中小河流治理等项目。争取实施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二）水资源配置

重点实施同兴水库建设、经棚镇综合供水工程、西拉沐沦河地下水置换、灌区配套及现代化改造等项目。

第四节 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宽带边疆”工程，持续加大对 5G 网络、千兆光网等新型基础设施的投入，重点推进重要道路沿线、重点旅游景区、工业园区、农村牧区人口聚集区等场所的 5G 通信基站、通信信号塔建设。加快推动智算中心等项目落地建设，夯实人工智能算力基础。扎实推动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向纵深发展，加快重点单位固定网络 IPv6 升级改造。推进移动物联网“万物智联”发展，重点在工业、农牧业、消防、能源、环保等传统基础设施中广泛部署智能感知终端。加快推进数字政府基础工程建设，整合优化政务数字基础设施，提供统一共性数字应用，优化“DeepSeek+政务服务”智能平台，实现更多事项“指尖办”、“马上办”。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医疗、教育、文旅等公共服务领域应用，推动社会治理服务数字化发展。

第八篇 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深入实施科技强旗、人才兴旗战略，坚持把创新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以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核心，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第一章 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持续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加强关键技术突破，推动研发成果转化应用，全力推进科技创新能力提升。

第一节 加强科技创新投入

落实研发投入攻坚行动，建立健全以财政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金融市场为支撑的多元化科技创新投入体系，“十五五”期间，力争年均财政科技投入保持在1000万元以上。严格落实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技术转让税收优惠、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研发投入后补助等促进企业技术创新的优惠政策。创新财政科技资金使用方式，对重大科技项目实行“一事一议”给予重点支持。健全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大力发展以科技创业投资为重点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定期举办创新投融资对接活动，引导各类金融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

第二节 推动产业创新突破

深入实施科技“突围”工程，聚焦农牧业种养殖、矿产资源精深加工、新能源及煤化延链补链等重点领域，开展矿石绿色选冶、生物育种、新能源设备开发以及生产工艺改进优化等方面的基础创新。高效运用“蒙科聚”创新驱动平台，强化资源整合与协同创新功能。精准对接企业技术需求，常态化开展需求征集与发布，主动联合行业领军企业、高校及科研机构，推动企业在技术引进、联合研发等方面深化合作。鼓励企业联合高校院所或其他企业，通过“揭榜挂帅”的形式组织实施重大科研项目，重点突破农畜产品精深加工、矿产开采冶炼、新材料制备、智慧服务、数字城市等领域的核心技术。

第三节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

深化产学研合作，支持企业与高校院所通过成果转让、联合开发、院企合作、技术入股等形式开展合作，探索“高校研发+企业转化”模式。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创新型企业拓展成果发布、供需对接、科技评价以及产业技术转移等科技服务。积极推广“先使用后付费”等方式，加快新技术新成果转化应用、推广及保护。大力培育技术转移服务机构，开展技术交易、技术转移、技术经纪、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等服务，促进科技成果供给端、需求端资源精准对接。“十五五”期间，力争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1亿元。

第二章 构建科技创新支撑体系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建成用好高能级创新平台，驱动创新要素加速向企业集聚，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体系。

第一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大力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计划，建立“一企一策”精准培育机制，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梯度培育机制。依托我旗农牧、林草、冶金化工等领域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引导和鼓励龙头企业发挥“链主”作用，主动联合区内外顶尖高校、一流科研院所，牵头组建市场导向、任务驱动、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实质性创新联合体，积极承担国家、自治区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十五五”期间，力争组建创新联合体10家以上。支持产业链上相关企业围绕产业链关键环节开展联合创新，探索形成“联合体+链主”协同创新机制。

第二节 推进创新平台载体建设

统筹布局和升级一批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载体，扶持建设各类型技术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科技企业孵化器等科技创新服务平台，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创建一批市级以上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十五五”期间，力争建成各类科技创新平台载体14个。鼓励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共建混合所有制产业技术研究院、中试基地等创新平台，促进科研成果高效转化。强化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创新载体建设，为科技型小微企业和团队提供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的创新服务。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建设专业化、市场化的新型研发机构，推动优质创新资源开放共享。

第三节 健全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强化科技政策对创新的驱动作用，加快构建符合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未来需求的制度体系。健全科技评价激励机制，建立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科技评价体系，突出标志性成果和实际贡献。深化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改革，赋予科研人员更大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完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提供政策咨询、创业辅导、资源对接等一站式服务。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

第三章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建立健全一体推进的协调机制，完善创新人才“引育留用”政策体系，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

第一节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

深入实施人才强旗战略，积极对接自治区“英才兴蒙”、赤峰市“玉龙英才”等重点人才工程，大力引进和培育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及高水平创新团队。持续实施“双招双引”工程，加大“绿色通道”、“事业编企业用”引才力度，有效引进一批行业部门、国有企业急需的核心技术骨干。围绕重点创新领域、重点产业链，建立人才需求动态发布机制，定期更新重点产业紧缺人才目录，提升引才工作的前瞻性与精准度。鼓励企业通过柔性引才、“人才飞地”、周末工程师、首席专家和技术顾问等模式引进一批高层次创新人才，吸引更多创新人才和成果在克旗落地。

第二节 强化科技人才培养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打通企业与高校、职业院校、科研院所等人才交流通道，联合培育一批高技能人才。探索与赤峰大学等高校合作开展“委托式”、“订单式”、“学徒制”等育才模式，开发定制化培训课程，针对重点领域和行业持续培育输送一批实用型技能人才。深入实施技术技能人才“培育提质”工程，依托实用人才研学培训基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创新孵化基地对专业技术等人才进行针对性培训，力争年均培训1万人次

以上。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培育壮大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注重农村牧区实用人才培养，依托产业研究院等平台，培养一批农业科技人才。

第三节 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健全人才使用机制，完善科技特派员制度，选派科技特派员和“三区”人才在我旗各领域开展工作，推动人才下沉、科技下乡、服务基层。优化人才政策和服务体系，落实高层次人才绿卡制度，持续跟进旗域内免费旅游、健康体检等高层次人才优惠政策，推动人才政策“免申即享”、“即申即享”。定期开展人才满意度调查和需求调研，动态优化人才政策与服务举措。着力破除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激励等方面体制机制障碍，在住房、职称评定等方面给予适当倾斜，提高政策落实效率，营造“拴心留人”的良好生态。

专栏 13 培育新质生产力重点工程
（一）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落实支持科技创新各项优惠政策，到 2030 年，力争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达到 5 亿元、登记科技成果 50 项。围绕本地优势主导产业，引导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进行关键技术、核心技术联合攻关。“十五五”期间，争取国家、自治区科技项目 10 项以上。 （二）创新主体培育工程 实施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行动，引导人才、技术、资金、数据等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到 2030 年，力争全旗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2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8 家。 （三）创新载体建设工程 扶持建设各类型技术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科技企业孵化器 etc

技创新服务平台。到 2030 年，力争新增自治区级企业研发中心 1 家、市级技术创新中心 1 家、市级创新联合体 3 家，建成科技创新孵化器 1 个。

（四）科技人才引育留用工程

全面落实《克什克腾旗推进人才强旗的若干措施》及实施细则，到 2030 年，力争新建院士工作站 1 家、专家工作站 2 家、博士工作站 3 家以上，柔性引进博士及相当层次人才 10 人以上。

第四章 推进数字克旗建设

按照“一旗一品”数字化发展思路，发挥信息化驱动引领作用，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

第一节 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

深入开展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和大规模设备更新工程，鼓励和支持企业应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和设备。继续开展全旗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评估诊断工作，加快企业“智改数转网联”步伐，针对矿业、能源、化工等产业探索机器换人、数字车间、智能工厂、5G+矿山等应用。提升农牧业数字化水平，推广应用农牧业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遥感监测等数字技术，实现农牧业精准化、智慧化管理。强化数字赋能服务业转型，大力发展数字物流、数字文旅、数字医疗、数字养老等业态。

第二节 促进数字产业化发展

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积极融入内蒙古“东数西算”战略格局，探索利用区域绿电优势和清洁能源，规划布局低能耗、

绿色化中小型算力设施。加强数据标注、算法开发等配套产业布局，完善算力、数据、应用协同的产业生态，构建集数据采集、存储、共享、分析、挖掘于一体的大数据应用产业体系。持续推进人工智能、区块链、物联网等新兴技术在电力、制造等行业和电子政务、电子商务、交通旅游、草原生态、医疗健康、极冷环境下检验检测等领域的应用，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第三节 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价值化

加强数据确权、定价、交易等相关基础规则和市场制度研究，推动数据标准化、资产化、资本化，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深入推动“数字+政务”紧密融合，推动“一网通办”、“跨域通办”提质增效。加快制定公共数据开放清单，有序开放交通、气象、文旅等数据，推动政务、城管、应急等系统数据跨部门共享。规范数据资源市场化交易，明确数据交易经营主体的数据安全责任，严格执行数据产权保护制度，夯实数据安全基础。健全数据治理体系，探索制定数据分类分级、数据安全等规则指南，明确数据权责边界，加强数据技术防护，实现“原始数据不出域、数据可用不可见”。

第九篇 持续深化改革开放，充分激发经济发展活力

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一批具有引领性、标志性的改革，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坚实支撑。

第一章 增强经营主体活力

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和创造力，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加强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推动党建责任制与生产经营责任制有效联动。健全国企主责主业管理机制，实行“一业一策、一企一策”，深化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推动国有资本持续向关键领域、重点行业集聚。建立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制度，严格资产处置审批程序，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完善国有企业现代化法人治理体系，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激励和约束机制，深化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改革，实现企业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稳妥有序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促进国资国企做强做优做大。

第二节 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定不移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抓好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系列政策措施落实落地，完善民营企业政策直达快享和诉求快速响应机制。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推动大中小企业协同融通发展。创新“政银企保”联动发展机制，积极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增加信贷支持，着力解决民营企业融资渠道窄、成本高的问题。健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政策体系和支持民间投资体制机制，支持有能力的民营企业承建竞争性领域基础设施重大

项目，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提供更多机会。健全涉企收费长效监管机制，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着力营造尊商、亲商、安商的浓厚氛围。

第二章 融入共建全国统一大市场

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和“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深化要素市场化改革，推进营商环境优化升级，加快建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制度完备、治理完善的高标准市场体系。

第一节 提升要素市场化配置效率

严格实施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分类有序破解各类隐性壁垒，有效解决准入难、准营难、退出难问题。完善要素市场制度和规则，统筹推进劳动、资本、土地、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改革，扩大要素市场化配置范围。深化经营性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引导劳动力要素有序流动，推动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建设高质量知识技术要素市场，探索数据产权界定与流通交易制度，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功能完善的资本市场、流动顺畅的劳动力市场、转化高效的技术市场。

第二节 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全面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文件。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抓实本地行业领域公平竞争自查整改工作。健全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长效机制，大力开展招投标

领域系统整治。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建立快速维权和纠纷调解机制，依法平等长久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完善社会监督机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鼓励行业协会、媒体与公众参与监督。

第三节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推动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高频事项集成简办。推行政务服务事项“免证办”，推动更多电子证照跨地区跨部门互通互认。做强企业服务专区，汇聚更多政策、法律、金融等涉企增值服务，实现涉企事项一站式办理。持续深化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拓展帮办代办服务，扩大“容缺受理”适用范围，提升审批服务便利度。规范政府监管行为，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跨部门综合监管、“互联网+监管”和包容审慎监管，探索重点指标无感监测新模式。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建立各领域分级分类检查制度，明确检查主体，优化检查方式和频次。优化政务网络 and 平台建设，通过数字人导办、VR 场景模拟等功能，构建“无感办事”场景，推出更多个性化、场景化服务。

第四节 健全社会信用体系

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依托赤峰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依法归集各类主体信用信息，推动部门间信息互联互通和共享应用，形成覆盖全社会的信用信息网络。加强对守信行为的激励，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鼓励失信主体主动纠错，不断完善信用

修复机制。规范信用服务市场，培育专业信用服务机构，推动信用产品创新与应用。加强诚信文化建设，积极开展履约践诺宣传教育，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

第三章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统筹推进财税金融、收入分配等重点领域改革，为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有效制度保障。

第一节 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完善政府预算体系，推动财政资金向民生保障、产业升级、生态文明建设等领域倾斜。全面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加快构建预算申报、编制、执行、决算和绩效评价“五位一体”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打破财政支出固化格局。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优化收益上缴机制。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确保各项非税收入实现应收尽收、应缴尽缴。强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完善金融机构评价激励机制。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聚焦主责主业，不断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增量、扩面、增效。

第二节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落实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体系，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和财富积累机制，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坚持多劳多得的原则，健全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

比重。进一步完善劳动力需求方和供给方的工资集体协商机制。深化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完善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机制，加大对贫困及低收入者的财政扶持，保障低收入劳动者基本生活。健全慈善事业发展制度体系，发挥募集、自愿捐赠和资助等公益慈善第三次分配作用。

第四章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以开放型经济发展为统领，主动对接国家重大区域战略，深化对外开放合作层次，推动形成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全面开放新格局。

第一节 对接融入区域发展战略

紧扣《国务院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及自治区支持蒙东振兴发展、优化区域经济布局等工作部署，围绕赤峰市区域协调发展整体布局，积极参与“一带一路”、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加强与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经贸、文化和科技等领域合作，引导有条件的企业“走出去”。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新时代东北振兴等国家战略，不断深化拓展产业、生态、文旅、能源、科技、人才等领域的交流合作。依托赤峰市建设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机遇，瞄准京津冀、环渤海、长三角、粤港澳等发达地区，加快承接产业配套项目和资源外溢转移，助力赤峰市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建设。

第二节 促进外贸外资稳健发展

深化开放体制机制创新，全面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不断提高贸易和投资自由度便利度。严格落实国家和自治区、赤峰市稳外资政策，建立健全外商投资企业快速诉求处理机制，强化外商投资服务保障。加强与沿海港口、沿边口岸的合作，依托集通铁路枢纽优势和公用型保税仓库功能，大力发展公铁海联运模式，推动保税仓扩容升级。巩固兴安银铅等现有外贸企业基础，依托维拉斯托锂锡矿及下游锂电材料、锡基焊料等产业链，培育一批新的外贸主体，优化外贸结构，支持企业拓展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力争进出口贸易额增速保持在6%以上。全力做好外贸外资企业的帮扶工作，高水平组织参加进博会、服贸会及国际专业展洽会，精准推介克旗工业资源、文旅康养项目和特色农畜产品。支持企业借助跨境电商链接“一带一路”和RCEP市场，多渠道开拓国际市场。

第三节 提升招商引资质效

深化产业链精准招商，聚焦矿业、冶金、煤化工、新能源以及商贸物流、低空经济等重点产业，大力实施强链延链补链行动，加快引进一批绿电偏好型、资源依托型、电价敏感型企业。积极推动农牧业招商向上下游产业延伸，打造从产品到餐桌的农牧业全产业链。创新资本招商、以商招商、中介招商等新模式，探索设立产业引导基金，强力招引一批上下游产业链配套、“专精特新”等优强项目，着力打造优质项目、资本接续涌入的招商引资新格局。充分发挥各类展会引进外资的作用，助力“展商变投资

商”，“十五五”期间，力争引进外资企业 2 家以上。完善新形势下招商引资制度，清理整治违规实施财政、税费和用地优惠等招商引资不当行为，优化政策兑现流程，推动政策应享尽享、落地见效。健全招商引资项目跟踪服务要素保障机制，推动做好项目投资前、中、后期全生命周期服务。“十五五”期间，力争引进落地项目 350 个以上，实现国内区外到位资金 377 亿元以上。

第十篇 全力推动新型城镇化，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格局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着力提升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和资源配置能力，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全力塑造宜居宜业宜游美丽城市新形象。

第一章 构建协调有序的城镇体系

深入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优化城镇空间与功能配置，引导人口等各类资源要素向城镇集聚，构建特色彰显、功能互补、协调联动的旗域城镇发展格局。

第一节 优化城镇空间布局

强化旗域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严守“三区三线”，围绕“一核两心多点、一轴一环两区、两屏一廊一圈”的总体格局，构建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的城镇体系，推动城镇发展从“分散布局”向“有机聚合”转型。依托“1 个城镇化发展区、4 个

农产品主产区、8个生态功能区”的空间基底，进一步明确梯度发展定位，精准配置空间要素资源，规划形成“中心镇、重点镇和一般镇”城镇体系结构。强化经棚镇旗域发展核心，聚焦综合服务能级提升，增强产业集聚、公共服务、交通枢纽等功能，打造辐射带动全旗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积极培育重点城镇，立足农畜产品加工、生态旅游等特色资源，建设专业化功能节点，有序承接核心城镇功能外溢；推动8个一般城镇补齐设施短板，增强生态旅游与便民服务能力。

第二节 促进中心城区集约高效发展

统筹考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以生态绿色、集约高效为导向优化城市形态，加速形成“两带、三心、六片区”的空间结构。完善中心城区一体化内涵式发展机制，合理划分包括居住生活、综合服务、商业商务、工业发展、绿地休闲等功能分区，高标准建设辐射带动全旗的经济发展核心、综合服务中心。统筹推进大四队、新村北、河西区等片区开发项目，推动河东、河西两大区域协同发展。强化对城市公共空间、重要节点、重要区域的规划和管控，有序推进建筑美化、植物绿化和灯光亮化等工程，加快打造碧柳河生态休闲景观带和多伦河文化旅游景观带，构建“山水城相依、城文景交融”的特色城市风貌。

第三节 推动苏木乡镇特色化发展

因地制宜开展苏木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编

制，推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资源要素向优势区域集中，提升镇区和苏木乡驻地集聚承载能力和综合服务功能。深度挖掘苏木乡镇自然资源禀赋和产业发展基础，按照“宜农则农、宜牧则牧、宜商则商、宜游则游”原则，因地制宜打造一批综合型、农（牧）旅型和商贸型乡镇，合理引导镇域经济特色化发展。鼓励和支持毗邻苏木乡镇探索建立协同联动发展机制，通过产业协作、结对帮扶、资源整合等方式拓展合作，打造优势互补、串点成线的特色经济带。

专栏 14 各苏木乡镇发展指引

经棚镇：赤峰市西北部专业性旅游服务中心，克什克腾旗综合服务中心，以旅游服务、农畜产品加工、商贸物流为主导功能的综合型城镇。 乌兰布统苏木：克什克腾旗南部副中心，克什克腾旗南部旅游服务中心和综合服务中心。以旅游服务和生活服务业为主要职能的综合型城镇。 同兴镇：克什克腾旗北部副中心，克什克腾旗北部综合服务中心和旅游集散地。以观光旅游、农特产品加工为主要职能的综合型城镇。 宇宙地镇：以商贸集散、旅游度假、农产品加工职能为主的商贸型城镇。 芝瑞镇：以采矿加工、新能源、旅游业和农牧业发展为主的农牧旅型城镇。 万合永镇：以农牧业、旅游职能为主的农牧旅型城镇。 巴彦查干苏木：以观光旅游、采矿加工为主要职能的牧旅型城镇。 浩来呼热苏木：以观光旅游、畜牧业发展为主的牧旅型城镇。 达来诺日镇：以观光旅游、畜牧业发展为主的生态修复牧旅型城镇。 土城子镇：以商贸集散、新型林业经济、农牧业发展为主的牧旅型城镇。 达日罕乌拉苏木：以畜牧业、绿色食品加工、旅游业发展为主的牧旅型城镇。

红山子乡：以旅游业和畜牧业发展为主的牧旅型城镇。

新开地乡：以农业发展及绿色食品加工为主的农旅型城镇。

第二章 推进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持续推进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短板，促进城市治理现代化，不断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活力。

第一节 加快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

有序推进老旧小区、老旧街区、城中村以及城镇危房等更新改造，因地制宜实施小区环境及配套设施改造建设、建筑节能改造、加装电梯等。扎实有力推进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建设，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鼓励第四代住宅建设。完善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加快消除一批城区断头路、老破路，建成“四纵十五横”路网结构，畅通城区大小循环。统筹推进城区供排水、供热、燃气等老旧地下管道更新改造，稳步实施热源、智慧水务、燃气“瓶改管”等公共服务领域项目，积极探索清洁取暖、再生水利用、智慧供热和供水体系建设。加快完善城区防洪排涝体系，积极推进河道、湖塘、排洪沟和道路边沟整治，稳妥实施雨污分流改造，系统化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大力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合理布局应急避难场所，加强应急救援和抢险救援能力建设。探索建立城市体检评估机制，形成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评估效果、巩固提升的工作路径。

第二节 提升城市宜居水平

积极推进完整社区建设，加快补齐养老、托育、家政、助餐、文体、商业等高品质公共服务短板，完善停车、消防、通信等基础设施，构建“5—10—15 分钟分级生活圈”，到 2030 年，力争实现城市社区生活圈全覆盖。以“一老一小”人群需求为重点，推进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和适老化、适儿化改造，提高社区公共服务水平，高标准打造一批“好小区”、“好社区”。积极推进经棚镇镇区绿化提升工程，对经棚镇区绿化带进行补植提升，规划建设一批小而美的城市口袋公园、小游园、城市驿站，推进功能与景观深度融合。加强对城市独特的历史文脉、人文地理、自然景观保护，有序推进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地段修复和开发，促进城市文化繁荣发展。

第三节 推进城市精细化治理

聚焦“生态宜居城镇”建设目标，全力推进主次干道、背街小巷、集贸市场等区域环境整治，开展城市环卫基础设施升级行动，提高主次干道及背街小巷机械化清扫覆盖率，提升城市环境卫生品质。深入开展户外广告、占道经营、违章建筑、渣土运输等专项治理，加快实施经棚镇解放路城市立面改造项目。持续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建立完善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体系，推进垃圾焚烧、填埋场技术升级，促进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做好公共设施维护，建立市政设施全生命周期管护机制。严格规

范物业管理，推动“红色物业”建设提质扩面，提高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覆盖率和满意度。进一步完善城市数字化基础设施，积极推进智慧社区、智慧安防小区、智慧商圈等建设，加快推进涵盖城市管理全领域的智慧城管平台建设项目，实现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着力打造新型智慧城市。

专栏 15 城市功能品质活力提升重点工程
（一）老旧小区改造提升 分类实施差异化改造，稳妥有序推进城中村、危旧房和老旧小区改造，支持老旧住房自主更新、原拆原建。高标准建设一批“好社区”。 （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重点推进城市道路、市政桥梁、停车场以及供水、供热、燃气、污水管网等项目建设，加强“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三）城市人居环境改善 有序开展城市美化绿化亮化行动，健全城市公园和绿道网络体系，加强城市湿地保护、水源地建设等项目建设。加强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利用传承，完善城市风貌管理制度。 （四）智慧城市建设 加快实施智慧城市建设、数字克旗、智慧水务数据管理平台等项目，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

第三章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

坚决破除体制机制弊端，推动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第一节 推进农牧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深入实施新一轮农牧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行动，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推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促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牧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并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权利、履行同等义务。健全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实现基本公共服务由常住地供给、覆盖全部常住人口。建立同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巩固并稳步提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比例。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牧业转移人口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探索建立自愿有偿退出的办法。

第二节 促进城乡要素有序流动

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制定完善财政、金融、社会保障等激励政策，吸引高校毕业生、外出农牧民工、经商人员、退役军人等各类人才返乡入乡。建立城乡人才合作交流机制，鼓励城市教科文卫体等工作人员定期服务乡村。积极探索“联营入股”等土地利用新模式。强化农村中小金融机构支农支牧支小定位，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农业农村领域信贷投放规模。建立涉农涉牧领域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和产学研用合作机制，鼓励和引导科研人员入乡兼职和离岗创业。加快构建城乡数据资源互通平台，实现人口、土地、产业等数据流通共享。

第三节 推动公共资源合理配置

深入推进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促进道路交通、供水供气、污水管网、垃圾处理、电商物流等城市基础设施向农村牧区延伸覆盖，合理确定城乡基础设施统一管护运行模式，健全有利于基础设施长期发挥效益的体制机制。健全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动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养老等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农村牧区下沉，积极推行教联体、紧密型医共体、农村互助养老等模式，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鼓励和引导各类社会资本投入农村牧区社会事业和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和维护，推动形成政府主导、市场运作、多方参与、共建共赢的新模式。

第十一篇 推进文化强旗建设，切实增强文化软实力

深化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繁荣文化事业，发展文化产业，优化文化产品供给，有效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提升公民道德素质，宣传克旗文化形象，扩大地区文化对外影响。

第一章 筑牢思想文化根基

紧紧围绕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不断发展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

第一节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宣传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融入社会发展、融入日常生活。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持续抓好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不断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深化红色基因传承教育，充分利用烈士陵园、红色教育基地等，常态化开展爱国主义及党风廉政教育主题实践活动，推动红色文化教育融入日常、化为经常。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巩固壮大奋进新时代的主流思想舆论，加强融媒体中心建设，推进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建立健全舆论引导机制和舆情应对协同机制，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第二节 提升公民素质素养

以新一届全国精神文明创建工作为契机，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动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提高人民道德水准和文明素养。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功能，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在全社会弘扬劳动精神、奋斗精神、奉献精神、创造精神、勤俭节约精神，培育时代新风新貌。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持续推进道德模范、“内蒙古好人”、“中国

好人”等推荐评议工作，运用基层巡讲、新闻报道、公益广告、文艺作品等形式宣传模范先进事迹，推动全社会见贤思齐、崇尚榜样、争做先锋。

第二章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加强优秀传统文化保护，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出更多优质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第一节 加强优秀传统文化保护

深入挖掘利用红色文化、夏家店文化等资源，大力弘扬革命老区精神、抗战精神以及“蒙古马精神”、“三北精神”，全面总结阐释优秀文化和典型事迹，着力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精品力作。聚焦文物系统性保护与现代化活化利用，健全文物科技保护体系，深化文物资源活化利用，推动文物保护与文旅融合、城乡建设、公共文化服务深度衔接，打造特色文物展示传播阵地，创新文物数字化展示、沉浸式体验、文创开发模式，讲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故事。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完善非遗项目名录和传承人体系。开展非遗资源普查，重点挖掘传统手工艺、民俗仪式、传统服饰、民歌等非遗项目。加强非遗项目、技艺进景区、社区、校园，组织开展非遗传承人培训，推动非遗与文旅活动有效结合、融合发展。

第二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加快推进克旗公共文化服务中心、苏木乡镇综合文化站以及城市书吧等建设与升级，实现苏木乡镇全覆盖。常态化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支持乌兰牧骑事业发展，将克旗优秀文化融入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和乌兰牧骑的主题创作、艺术辅导、交流学习中。继续办好“村晚”、草原那达慕、广场舞大赛、全民阅读等群众文化活动，提升“草原音乐节”等品牌影响力，满足群众多样化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支持乡村依托传统节庆、民俗文化开展特色活动。鼓励文艺创作者借助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在题材内容、艺术表达、传播方式上进行创新。加强基层文艺人才队伍建设，重点培养一批一专多能的复合型文艺人才。

第三节 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

健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机制，加快培育各类社会文化组织，加大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力度。推进公共文化设施所有权和使用权分置改革，鼓励国有企业和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设施建设运营。建立城乡居民评价与反馈机制，引导居民参与公共文化服务项目规划、建设、管理和监督。创新“菜单式”、“订单式”文化服务模式，为群众提供定制化、个性化公共文化服务。建立城乡公共文化资源联动机制，加大对农村牧区和薄弱地区公共文化资源的倾斜力度，促进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建立文化结对帮扶机制，广泛发动文化工作者和志愿者，组建文化

服务志愿队伍，举办各类公共文化服务公益活动。加强对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设施正常运行，提高设施利用率。

第四节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

系统梳理克旗红色文化、历史文化、非遗项目等特色资源，创新开发具有克旗地域标识和特色的文创产品，创作出一批弘扬时代主旋律、彰显克旗元素的戏剧、歌曲、舞蹈、摄影等文艺作品，支持优秀文艺作品参评区级以上重要文艺奖项。推动非遗文化有机融入旅游景区、节庆活动、研学课程，在黄岗梁 2029 驿站、阿斯哈图度假区等重要节点设立“沐伦游礼”、非遗产品的旗舰店和体验区，促进非遗创意转化与活态展示。支持民营文化企业加快发展，鼓励发展创意设计、视觉艺术、包装策划等文化产业，引进和培育一批文化领域龙头企业，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专栏 16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一）文物遗迹保护工程 加强文物预防性保护、日常保养和修缮，推进革命烈士陵园、金界壕遗址、应昌路故城遗址等保护，加快实施金界壕遗址乌拉苏太段安防工程等项目。 （二）非遗传承保护工程 积极组织非遗项目、非遗传承人申报，组织开展非遗传承人培训，推进“克什克腾旗蒙古族服饰”、“捶打麻油技艺”、“柳编酒海制作技艺”、“兽骨工艺品制作技艺”、“新开地粉条制作技艺”等项目申报区级和市级保护项目。 （三）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健全旗、苏木乡镇、嘎查村（社区）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推进

苏木乡镇综合文化服务站、城市书吧改造升级，提升优质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四）文化惠民工程

以创建“克旗文化”品牌为牵引，围绕重大节日、纪念日，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文化活动或赛事。“十五五”期间，力争每年举办各类惠民系列文化活动不少于120场次。

第十二篇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不断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第一章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经济发展与就业扩容联动，全力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强化职业技能培训，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第一节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

健全高质量充分就业促进机制，全面落实财政补贴、助企纾困、社保降费、创业贷款等一揽子就业创业政策，着力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充分发挥失业保险保生活、防失业、促就业功能，深入落实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稳岗返还、一次性扩岗补助等政策。建立起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抓好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实施，深化“家门口”就业服务体系建设，

推进服务站点标准化、规范化运行，到 2030 年，新建或改造提升就业服务站点 26 个。充分发挥零工市场在人力资源供需对接和启航创业孵化基地在创业带动就业中的载体作用。建立就业困难人员信息库，实施“一对一”精准帮扶。统筹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牧民工、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推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积极引导农村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加强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援助，发挥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作用，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第二节 多渠道促进就业创业

培育就业扩容提质新动能，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用足用好稳岗返还、税费减免、就业补贴等政策。优化创业带动就业政策环境，着力构建“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创业孵化、创业活动”四创联动的支持体系。加大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创建 1 个创业孵化或返乡创业载体，加快推进启航创业孵化基地改造升级，确保城镇累计新增就业 4000 人以上、农村牧区转移劳动力 20 万人以上。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灵活采用定单、定岗、定向等多种培训方式，推动就业培训从大众化向个性化转变，切实增强培训的针对性，提升劳动者的就业能力，打造好本地区特色劳务品牌。加强公共实训基地、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加快促进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投用。

第三节 健全劳动权益保障机制

坚决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同步推进户籍、用人、档案等服务改革，指导用人单位合理设置招聘条件和用工管理要求。健全就业歧视救济机制，依法纳入劳动保障监察范围。健全劳动者工资合理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逐步提升劳动者薪酬待遇。促进企业依法保障劳动者取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职业健康与安全等合法权益。持续整治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有效治理欠薪欠保、违法裁员、求职陷阱等乱象，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推动和谐劳动关系创建。

第二章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始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纵深推进综合改革，基本建成与全旗现代化建设相适配、人民群众满意度高的高质量教育体系。到 2030 年，全旗教育综合实力稳步跃升，教育普及水平、办学质量、治理效能达到区域先进水平。

第一节 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

实施立德树人工程，全面落实“五育并举”育人方针，探索课上课下协同、校内校外一体、线上线下融合的育人机制，重点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和“思政金课”等思政阵地建设。深入实施学生体质强健、学校美育浸润、劳动习惯养成等计划，配足配齐专职教师、开足开齐专门课程，丰富赛事、演艺活动，加快实践基地、特色学校创建力度和“一校一品”课后服务品牌建设进程。健全馆校家校警校同频、医教体教社教同步的

“教联体”协同育人机制，切实构建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工程，建立与常住人口规模相适配的教育资源供给机制。优化城乡幼儿园布局，提升公办幼儿园标准化建设，深化“一园一案”园本文化和课程体系建设，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实施义务教育城乡学校标准化提升工程，重点加强乡村寄宿制学校、小规模学校功能配套，切实巩固义务教育成绩全市领先成果，完成国家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达标创建工作，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纵深推进高中发展带动战略和县中振兴计划，加快普通高中标准化建设与特色化发展，同步强化内部综合管理、优化课程设置，畅通高考多元选拔渠道和拔尖创新人才贯通培养方式，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持续加大特殊教育投入力度，常态做好摸排安置、送教上门、康养结合、普特融合等工作，让每个特殊孩子都能享有公平优质的教育服务。

第二节 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紧扣克旗产业发展定位，优化职业教育专业设置，推动职业教育与全旗产业深度融合，打造适配我旗发展的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整合职业教育资源，提升职中办学条件与师资水平，重点建设与农牧业、工业、旅游业、现代服务业等主导产业相匹配的特色专业群，实现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精准对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健全校企协同育人机制，推动职业中学等培训机构与我旗重点企业、合作社共建实训基地、共设特色专业、共组教学团队，推行“订单式”培养、新型学徒制，实现人才培养与企业

岗位需求无缝衔接；支持职业中学等培训机构面向社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重点服务乡村振兴、劳动者技能提升和企业员工赋能，为全旗产业升级、乡村振兴输送高素质技能人才。推进职普融通发展，支持普通中小学开展职业启蒙教育与劳动教育，搭建职普互通课程平台，推动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资源共享、课程互通、学分互认，引导学生理性选择升学与就业路径，形成职普协调发展、协同育人格局。到 2030 年，基本形成覆盖全旗、辐射赤峰北五旗县的技工教育体系。

第三节 加强教育现代化保障

优化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坚持教育优先投入，确保财政教育投入占 GDP 比重稳步提升，生均教育经费逐年增长。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教育事业，拓宽教育经费来源渠道，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多元投入、强化监督、提高效益的教育经费保障格局。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加快智慧校园、数字教室建设，探索建立与全旗各类学校相适配的数字化教育应用场景，不断丰富完善全旗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共享平台；开展教师数字素养专项培训，提升教师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应用能力，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赋能课堂教学。聚焦学生核心素养培育，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推广启发式、探究式、项目式教学，优化教学流程，提高课堂教学效率；优化作业设计体系，推行分层作业、弹性作业、个性化作业，提升作业针对性和实效性。持续规范办学行为与教育收费，严格落实校外培训机构“黑白名单”公示制度，切实维护教育公

平与群众合法权益。以弘扬教育家精神为引领，深入落实教师队伍建设实施方案，重点做好教师补充、师德师风建设、专业素养提升、奖励激励、氛围营造等工作，不断完善“选管育评励”综合素养提升体系，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湛、师德高尚、结构合理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第四节 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创新

深化教育治理综合改革，规划学校发展章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打造校园文化谱系，进一步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强化教育部门统筹协调职能，持续推动教育治理科学规范、内涵多元。推进教育评价改革落地见效，建立科学的校评、师评、生评、家评、社评全方位评价体系，配套完善教育工作督导评估体系，强化教育评价结果导向，引导学校、家庭、社会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健全学前教育投入机制，落实好学前教育免除保育教育费政策。着力深化城乡学校集团化办学和小班化教学，推动优秀师资、优质课程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定向流动，缩小城乡、校际差距。用好用活教师编制，建立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周转池”和动态调整机制，提高高中学校社会化高级岗位比例，进一步制定人才引进、惠师强教政策，改善教师福利待遇，保障教师根本权益。完善终身学习推进机制，加强继续教育、自学考试、非学历教育等制度保障，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

专栏 17 现代教育发展重点工程

（一）立德树人工程

加强中小学思政课建设，促进思政课堂和社会课堂有效融合，到2030年，力争打造50个思政“金课”和精品课；市级以上各类荣誉校占比达50%。

（二）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工程

积极推进幼儿园新建、改扩建，扩大普惠性资源供给，实现“有园上、上好园”的目标。到2030年，力争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稳定在88%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保持在100%以上，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提升至100%以上。

（三）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程

持续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加快实施经棚二中综合楼、中小校园整体提升、全旗23所义务教育学校运动场等项目。到2030年，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以上，中考综合成绩稳居市域前列，确保顺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

（四）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工程

深入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计划，分类制定《克什克腾旗优质高中建设指导意见》和《克什克腾旗特色高中建设指导意见》，加强经棚一中、经棚实验中学基础设施建设，巩固经棚一中市级县域优质高中发展成果，推动经棚实验中学建成市级特色高中。到2030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5%，标准化建设达标率100%；经棚一中高考综合指标处于全区平均水平以上，本科上线率超过85%且居于市域第一梯队，完成市级“‘双一流’专业录取人数占全市的90%以上”目标的旗域指标；经棚实验中学高考综合指标达到市域同类学校中上游水平。

（五）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工程

提质升级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健全特殊儿童保障全链条。到2030年，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97%以上。

（六）职业教育优质多元发展工程

制定《克什克腾旗综合高中建设试点行动方案》，深入推进职普融通试点工作，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育人体系，切实巩固区级“双高双优”学校建设成果。到2030年，力争中职在校生规模达到1000人左右，职普融通本科上线率达到全市同类学校前列，年均职业技能培训万

余人次；建成 1 个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七）铸魂强师工程

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师资队伍。到 2030 年，全面实施校长职级制，校长队伍专业化率达到 100%；一线专任教师研究生以上学历占比达到 25%；专家型教研员队伍建设体系取得明显成效；力争培育学科带头人 150 名。

（八）数智赋能工程

加大教育数字化投入，到 2030 年，力争农村学校 5G+智慧校园实现全覆盖，旗域内教育教学资源实现共建共享。

第三章 推进健康克旗建设

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完善人民健康促进政策，不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

第一节 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强化公共卫生监测预警、风险评估、应急处置、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宣传教育等核心能力，促进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提高早期预防、及时发现、快速反应和有效处置能力。夯实基层公共卫生防控基础，健全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完善鼠疫、炭疽、布病等重大传染病联防联控机制，推动跨部门、跨区域资源共享。加强疫苗、特效药等战略物资储备，配强旗级应急队伍力量，细化完善各类应急预案，提高全旗公共卫生应急救援工作规范化水平。

第二节 完善优质医疗服务网络

全面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推动人员、技术、服务、管理“四下沉”，提升旗乡村三级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持续推进医共体五大共享中心建设，确保影像诊断中心覆盖率达到70%以上。优化城乡区域医疗资源布局，大力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加快推进中医蒙医医院病房楼、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应急综合楼、新开地乡中心卫生院综合楼建设等项目。持续推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全力办好苏木乡镇政府所在地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加强农村牧区急救能力建设，力争苏木乡镇卫生院完成院前转运队伍建设达到90%。深化与市级以上医院合作，通过对口帮扶、专科联盟、临床带教、远程医疗和柔性引进专家等方式，以利益共享机制引导上级优质资源下沉至克旗。

第三节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落实“全面提升医疗质量服务行动”，加强中（蒙）医特色优势专科建设，推动旗人民医院完成神经内科、泌尿外科2个市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完成内分泌科、康复科2个旗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积极推进中蒙医院脑病科申报成为国家级优势专科，心病科、神志病科建成自治区级重点专科。到2030年，力争建成3个市级以上临床重点专科，旗域内就诊率达到85%。提升医疗机构急诊急救能力，降低外转率及应急响应时长，提高危重症患者的旗域就诊率。推动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质增效，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建设旗级慢病管理中心，开展防治康管全

链条服务。强化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加强医疗卫生队伍建设，大力引进高层次紧缺型人才，选派青年骨干到省内外进修、学术交流，邀请知名专家来院出诊、带教，提升医院综合服务能力。推动落实“两个允许”要求，建立多劳多得、优绩优酬的考核分配机制，调动医疗服务人员积极性。

第四节 推动中蒙医药传承发展

传承创新中医药（蒙医药）发展事业，持续推进旗中医蒙医医院康复中心标准化升级，促进中蒙医康复技术与传统体育、现代康复技术融合，健全融预防、治疗、康复于一体的中蒙医药服务体系。积极推行中（蒙）医西医会诊制度，支持中（蒙）西医协同开展联合攻关，建立和完善中（蒙）西医协作诊疗体系。积极发展“中（蒙）医康养融合发展”模式，依托上级医院进行中蒙医药人才委托培养，鼓励更多中医、蒙医人才到基层工作。

第五节 提高人民健康素养

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建立健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制度体系和体制机制。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推进“健康细胞”建设，打造一批具有实效性、代表性的健康阵地。开展普及健康知识专项行动，推动健康教育进社区、进家庭、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引导居民自觉践行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统筹推进全民健身中心、口袋体育公园、健身步道等设施建设，构建覆盖旗、苏木乡镇、嘎查村的三级健

身设施网络。深入实施全民健身“三进三助力”行动，常态化举办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提升居民身体素质。推动体旅深度融合，依托中国北疆风景大道开展多样化体育赛事，满足群众健身、旅游的复合型消费需求。

专栏 18 健康克旗建设重点工程
（一）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工程 重点推进中医蒙医医院病房楼、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应急综合楼、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验室设备购置、新开地乡中心卫生院综合楼、热水开发区中心卫生院、卫生健康领域医疗设备更新等项目建设。 （二）县域医共体建设工程 完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内部管理体制、运行机制，统一人财物管理与服务质量标准，建立健全分级诊疗制度。加快实施紧密型县域医共体信息化提标扩面建设项目，建立“互联网+”医疗服务体系。 （三）中蒙医药服务提升工程 推进旗中医蒙医医院康复中心标准化升级，强化旗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中医（蒙医）类临床科室建设，推动中医馆提档升级和中医阁服务内涵建设。 （四）全民健身普及工程 丰富全民健身场地供给，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常态化举办全民健身活动。到 2030 年，苏木乡镇“四个一”（一个全民健身广场、一个多功能运动场、一条健身步道、一个室内健身活动室）实现全覆盖，力争全旗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3.0 平方米。

第四章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深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和激励机制，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第一节 健全生育支持和服务体系

倡导积极生育观，实施早孕关爱行动、孕育和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提升计划，提高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服务水平。优化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完善和落实生育保险、生育休假制度，发挥育儿补贴和个人所得税抵扣政策作用，切实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加强妇女和儿童健康服务，提升高危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能力。发展普惠托育和托幼一体化服务，支持有条件的公立幼儿园开设托班。多渠道增加普惠托育服务供给，大力提倡全日、半日、计时和临时等多元化托育服务模式。支持公立医院为托幼机构提供健康管理和医疗保健服务，提高全旗托幼机构服务水平。积极构建新型婚育文化，提升婚姻登记管理服务质量，做好婚姻登记“全国通办”，持续深化婚俗改革。

第二节 推进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

构建与克旗人口老龄化相适应的养老服务体系，加强养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7所农村牧区敬老院整合撤并，力争旗级公办养老机构等级评定为二级及以上占比达到80%。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积极推动家庭养老床位建设，严格落实新建居住区按标准配建养老服务设施。完善农村牧区养老服务网络，拓展提升农村互助幸福院功能，大力发展互助式养老模式。鼓励支持社会力量提供养老服务供给，通过公建民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入专业机构，推广“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时间

银行”等创新模式。推动医养康养结合发展，鼓励苏木乡镇卫生院为老年群体提供护理、康复、安宁疗护等服务。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加强同以京、津、冀、辽、鲁为主的全国各地养老企业、医疗机构和专业机构的沟通联系、合作交流，探索共建养老联盟。

专栏 19 “一老一小”重点工程
（一）托育服务扩容工程 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到 2030 年，每千常住人口托位数达 4.5 个，普惠性托位占比达 70%。支持社会力量发展综合托育服务机构和社区托育服务设施。 （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完善旗、苏木乡镇、嘎查村社区三级养老服务网络，重点推进克什克腾旗养老服务中心、苏木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等项目建设。到 2030 年，苏木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服务覆盖率不低于 80%，城市“一刻钟”养老服务圈提质增效。

第五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多层次、多支柱的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

第一节 构建可持续社会保险制度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持续扩大基本养老、医疗、大病、失业和工伤保险覆盖面，提升灵活就业人员、农牧民工以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群体的参保率，做好社保关系转移接续，牢牢守住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每年不低于 95%的底线。按照自愿、弹性原则，稳妥有序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落实上级基本养老待遇合理调整政策，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加快发展

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统筹推进个人养老金制度实施，扩大年金制度覆盖范围，发挥商业保险补充作用。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优化医保经办服务，推进医保服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城乡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强化基金运行风险监测预警，充分运用智能监控、大数据分析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构建全方位、全流程的基金监管机制。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切实维护基金安全。

第二节 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

以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为重点，建立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为基础，医疗、教育、住房等专项救助为补充，临时救助为应急的立体化保障网络。积极推进防止返贫帮扶政策和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工作落实。完善社会救助对象识别机制，通过“大数据比对+铁脚板摸排”等方式，构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及时预警、快速响应系统。强化跨部门数据共享，依托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平台，实现救助对象精准识别和动态调整，防范“漏保”、“错保”风险。扎实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探索形成“物质+服务”的救助模式。通过财政补贴、政府购买服务、吸引社会组织和慈善组织等方式参与社会救助，引导和支持社会工作专业力量开展社会救济、互助和志愿服务。

第三节 构建新型住房保障体系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

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力度，更好满足城镇工薪群体和各类困难家庭基本住房需求。扎实做好公租房保障，用活用好租赁补贴政策，对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实现“应保尽保”。建立房源动态回收制度，对闲置、转租、长期空置的房源及时收回重新分配。坚持以需定建、以需定购，按照“好房子”建设标准，通过新建、改建、收购、存量转化等方式，利用存量用地、存量房屋建设筹集保障性配售型住房。加大兼顾职住平衡的宿舍型、小户型青年公寓供给，满足保障大学生、青年人才等群体多样化租住需求。

第六章 保障特殊人群合法权益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加强青少年关爱体系建设，增强残疾人自我发展能力，提升退役军人服务质效，确保重点群体发展权利和机会得到落实。

第一节 促进妇女儿童全面发展

深入实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健全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制度，严厉打击针对妇女儿童的违法犯罪行为。加强妇女儿童维权工作，面向妇女儿童广泛开展法律援助、个案互助等服务活动。推动城乡妇女享有均等和优质的公共服务，加强妇女儿童场所建设，充分利用现有各类场馆建立旗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完善功能，提升服务水平，扩大妇女儿童受益面；不断增加面向女性的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建立覆盖妇女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模式，进一

步完善宫颈癌、乳腺癌综合防治体系和救助政策。加大消除就业性别歧视工作力度，依法维护女职工劳动权益。保障妇女平等享有政治权利，深化妇联组织建设和改革。加强儿童福利体系建设，针对困境儿童进行走访核查、监护评估、心理健康关爱等工作，推进儿童关爱保护服务，营造儿童健康成长的成长环境。

第二节 健全青少年发展体系

优化青少年成长环境，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和文化教育，为青少年提供课余托管、兴趣发展、毕业求职、创新创业、社会融入等服务，充分激发培养青少年活力和创造力。完善未成年人监护制度和司法保护制度，加强学校及周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指导，开展青少年生命教育和挫折教育，引导青少年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效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加强服务青少年发展阵地建设，动员青少年广泛参与志愿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

第三节 完善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

健全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确保补贴精准发放，缓解残疾人康复、教育、托养照护等生活压力。完善残疾人就业服务，持续落实残疾人就业创业扶持政策，鼓励残疾人灵活就业和居家就业。深入开展“助康工程”和“精康融合行动”，对困难残疾人、精神类残疾人等重

点人群实现精准康复服务全覆盖。加强残疾人合法权益保护，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志愿助残行动，为残疾人提供及时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统筹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加强对无障碍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监督管理。大力弘扬扶残助残和自强不息传统美德，营造全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的文明社会氛围。

第四节 健全退役军人保障制度

全力做好双拥共建工作，健全退役军人事务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和政策制度体系，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水平。推进各级退役军人服务站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为退役军人提供便捷高效、温暖贴心的服务。深化退役军人安置制度改革，加大教育培训和就业扶持力度，提升就业安置质量。加强退役军人保险制度衔接，完善伤病残退役军人移交安置、收治休养制度，提升优抚对象就医、养老保障。加强烈士纪念设施的修缮保护和管理，充分发挥烈士纪念设施红色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加强英烈事迹挖掘整理，大力弘扬和传承英烈精神，进一步完善区域性光荣院建设。

第十三篇 高效统筹发展和安全，构建高水平安全格局

坚定不移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不断提升维护国家安全的能力水平，全力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统筹好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确保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和谐稳定。

第一章 切实维护国家安全

坚持以政治安全为根本、经济安全为基础，全面加强各领域安全能力建设，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第一节 筑牢政治安全防线

始终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摆在首位，坚定捍卫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深入开展反渗透、反颠覆、反恐怖、反分裂斗争，严密防范、精准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坚守意识形态阵地，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思潮，抵御和防范宗教极端主义渗透，严防各类风险向政治安全领域传导。深入打击治理网络谣言和有害信息，加强网络舆情管控，全力营造安全清朗网络空间。全面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不断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第二节 夯实经济安全基础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精准有效处置粮食、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等关键领域风险。科学有序开发锂、锡、铅、锌、银、铜以及萤石、玄武岩等矿产资源，保障重要战略资源安全。强化金融机构风险防范处置，严厉打击各类非法金融活动，加强金融宣传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切实增强群众防范金融风险意识。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做好存量隐性债务化解工作，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统筹考量房地产业整体形势、市场需求等因素，合理控制增量、有效优化存量、全面提高质量，

稳妥处理房地产风险，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稳中有进。织密网络安全、信息安全、数据安全防护网，强化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

第二章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加强安全风险预警体系和突发事件隐患排查治理，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

第一节 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加快推进“两队一室”警务机制改革，常态化运行网格化巡逻机制，增加街面见警率与管事率，构建专群结合、警民联防的社会治安防控网络。持续推动“雪亮工程”建设，合理运用大数据技术和信息化手段破解社会治安防控难题。健全“打防管控建”一体化社会治安综合防控体系，依法打击整治邪教和宗教非法活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新型犯罪和八类严重暴力犯罪，确保全旗社会治安大局稳定。深入排查邻里纠纷、婚恋纠纷、经济纠纷、草场纠纷及其他易引发命案的矛盾问题，做好“民转刑”、“刑转命”案件防控工作。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从源头上预防和消除不稳定因素。统筹抓好校园及周边、道路交通、“九小场所”等重点区域公共安全监管，高标准建设平安克旗。

第二节 持续筑牢安全生产屏障

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修订完善《安全生产职责规定》，将新业态监管纳入部门“三定”方案，完善“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的动态分工机制。扎实做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收官、安全生产起底式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加强道路交通、非煤矿山、危险品、消防、商贸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充分用好行刑衔接、失信惩戒等有力抓手，做到问题“零遗留”、整改“零容忍”，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督促企业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和危害辨识，针对高危工艺、设备、物品、场所和岗位，建立分级管控制度。利用“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等时间节点，采取“线上+线下”、“传统+创新”等方式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培训，确保将安全生产措施要求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人。

第三节 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坚持以“四个最严”要求为根本遵循，严格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各方责任，持续加大监管力度，不断提升食品药品安全保障水平。推行食品安全全过程追溯制度，构建“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监管，确保食品安全可追溯。持续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促进餐饮服务单位自觉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全面提升餐饮质量安全水平。加强疫苗检查、处方药销售等监管，持续推进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强化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技术支撑，完善食品药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守护群众饮食用药安

全。广泛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活动，提升公众的食品药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第四节 健全完善应急管理体系

严格落实《克什克腾旗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推动完善总体应急预案和各类专项、部门应急预案的配套衔接工作。持续推动应急指挥部软硬件建设，用好全国突发事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和自治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积极开展应急指挥和综合应用实战演练。强化灾害风险事前预防，完善地质灾害、洪涝干旱、森林草原火灾等预警机制。加强无人机在灾害监测、应急救援中的应用，提升灾情侦测与灾况核查效率。加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建立“联建、联管、联勤、联训、联战”机制，逐步构建以国家级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为骨干，旗级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为先锋，苏木乡镇应急救援队伍为基础，企业专业领域和地方半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为辅助的应急救援力量。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和赤峰市资金支持，完善应急物资多元储备体系，适时启动全旗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建设，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专栏 20 平安克旗建设工程
（一）社会治安防控工程 提升公安系统硬件水平和综合保障能力，妥善处置各类群体性事件，推进实施“雪亮工程”、“天眼”工程、室内靶场与模拟街区训练场馆等项目，全力以赴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二）安全生产保障工程 严格落实行业监管、属地管理职责和企业主体责任，深入开展老旧场所消防设施升级改造、消防水源建设、公路安全生命防护等工程治理，

推动安全基础设施提质增效。

（三）食品药品检测能力提升工程

强化食品全链条和药品全生命周期监管，探索“互联网+监管”模式，到2030年，“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达到60%。

（四）防灾减灾基础能力建设工程

推动应急指挥综合信息化平台建设，加快实施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地质灾害治理、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

（五）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工程

加强应急物资保障和救援能力建设，加快实施克什克腾旗一级消防站、乌兰布统苏木一级乡镇专职消防队建设项目，打造“综合+专业+社会”应急救援队伍体系，构建“人防+物防+技防”立体防控网络。

第三章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创新体制机制和治理手段，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第一节 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体制机制，全面实施苏木乡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优化嘎查村（社区）工作事项清单。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广用好“四所一庭”矛盾调处机制，探索建立矛盾纠纷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强化事前预防和源头治理，切实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加快推进旗、乡两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和实体化运行，完善“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实现矛盾纠纷化解“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严格落实首访负责制和信访代办制，加大无讼无访嘎查村（社区）建设力度。加强对特殊人群

的服务管理，依法严格开展社区矫正调查评估，推进“智慧矫正”建设，严防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

第二节 创新社会治理方式

坚持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优化网格化管理服务，健全“网格党小组+专职网格员+楼栋（单元、联户）长”治理工作机制，畅通治理微循环。加强移动网格员队伍建设，落实好网格员待遇保障，定期开展网格设置“回头看”，科学推进网格动态调整，确保网格规模适度、边界清晰、管理高效。合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提升基层治理的智能化、精细化水平。健全社会组织管理制度，建好用好社区工作者、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志愿者等队伍，让更多人有渠道、有载体、有机会参与社会治理。

第十四篇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奋力实现规划目标任务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锻造过硬作风，激励担当作为，营造良好政治生态，最大程度激发全社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确保“十五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战略任务顺利实现。

第一章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贯彻落实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

党中央的决策部署贯彻到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

第一节 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健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确保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等制度，认真开展党内集中教育活动，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长效机制，推动理论武装走深走实。加强党委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制度化建设，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形势、研究重大方针政策的工作机制，推动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完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贯彻民主集中制，推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第二节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狠刹各种不正之风，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决铲除“四风”问题土壤。深入推进风腐同查同治，保持反腐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坚定，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着重抓

好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反腐败工作，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强对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激励干部敢于担当、积极作为。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增强不想腐的自觉，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第三节 引领广大干部担当作为

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突出民族地区干部“四个特别”重要要求，落实“五个大力选用、五个坚决不用”，把扛重活、打硬仗、有实绩、群众认可的优秀干部选出来、用起来。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加大不胜任干部调整力度，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引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历练，加大干部专业化能力素质培养，推动干部大讲学习、深入调研、真抓实干、清正廉洁。建立健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机制，激发干部队伍内生动力和整体活力。

第二章 健全规划实施全周期推进机制

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法，健全统一规划体系，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有力有序推进各项目标任务实施。

第一节 加强规划统筹衔接

构建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

为发展规划实施提供有效支撑。加强发展规划与各类规划、中长期规划的衔接协调，明确衔接原则和重点，规范衔接程序，确保各类规划协调一致。严格遵循下位规划服从上位规划、下级规划服务上级规划、等位规划相互协调的原则，充分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持续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作用，不断增强专项规划的支撑作用。强化上下贯通，做好其他规划对发展规划的贯彻落实。

第二节 提升规划实施质效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明确各项目标任务分工，各苏木乡镇、各部门制定可操作可评估的实施方案，对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生态环保、安全保障等任务，强化责任分解落实；对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结构调整等任务，创造良好政策环境、体制环境和法治环境。强化年度计划与发展规划衔接，将规划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计划指标体系并做好跨年度平衡。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和要素跟着项目走、监管跟着项目和资金走，细化完善规划重点项目清单，分类推进单体项目、打捆项目落地实施。

第三节 加强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监督

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根据监测评估情况及时提出加强和改进规划实施的政策举措。规划实施情况依法接受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和审计机关等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规划实施情况纳

入各有关部门、苏木乡镇领导班子和干部评价体系，作为改进政府工作的重要依据。

实现“十五五”规划目标，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全旗上下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信心、担当实干、勇毅前行，为与全国全区全市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不懈奋斗，努力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克旗建设新篇章！